

楔 子

夜色深沉，山林里，万籁俱寂，沉静得仿似在酝酿些什么。

山林小径间树影幢幢，一阵夜风吹过树梢，刮得枝叶沙沙作响，高悬夜空的明月洒了一地昏暗不明的光，让这片山域更加显得神秘难测。

这样的时刻，应该是没有人出来走动了，可是足音却从山道的另一头传了过来，两道身影正并肩穿越林间小径而来。

只听得那矮小的身影嘟哝地道：“都是你！爷，早要你上路了，偏偏你又爱耽搁，只顾着帮人，也不想想自己。”童稚的声音里充满抱怨之意。

“阿砚！如此良辰，咱们就当作是在月下漫步，也别有一番风情。”齐轩清清朗朗地笑着。

“风情？都要露宿野地了，还讲啥劳什子风情！要是野兽出来了，看你还管风情不管……”

“你别穷紧张了！哪有这么巧的事。”

“野兽要咬人，可不管什么巧不巧的，再说……”

“等等，”齐轩突然打断他的话，“你听！那是什么叫声？”

也不等齐砚回答，便径自拨开脚边的草丛，向发声处迈了过去。

“爷，你别多管闲事，爷……”齐砚边喊边追了过去。

“怕什么？你瞧，是只小狐呢！”齐轩弯下腰，“这只狐儿真可怜，落入陷阱里了。”

“算它倒霉。”齐砚原是漠不关心地道，在看到齐轩的举动时，却叫嚷了起来，“爷……你想干什么？”

“这狐儿这么小就被猎人猎到，怪可怜的，我们就放它一条生路吧！”齐轩动手为它掰开陷阱。

“爷，你不要多事，依您的说法，难不成要教全天底下的猎人都饿肚子了？”

“旁的我是管不了许多，可这小狐既然教我撞见了，也算是有缘。”

他才掰松了陷阱，小狐马上冲了出来，忙着要逃逸，却因脚上的伤太重，才跑了几步，便委顿地倒在

地上，动弹不得。

“小东西，别怕。”齐轩急忙把小狐抱到怀里。

小狐并不信任他，不住地挣扎着，齐轩连忙低声哄着它。

“爷，你看，你救了它，它还不领情呢！我说你还是省下这桩闲事吧！”

齐轩不理睬他，径自掏出金创药，一手努力地制着不让它挣脱，另一手掏出手巾帮它把血抹净，再为它上药。

齐砚忍不住咕哝道：“什么东西不好救，偏偏要救一只狐狸，人家说，狐狸最是奸诈狡猾的，这种坏东西，有什么好救的？”

“狐狸性虽狡诈，不过也极重恩义啊！”齐轩好脾气地道，“你听过的民间故事里，不是有很多说的是狐狸受了恩，化为人形，前去报答的吗？”

“那是说书人胡编的，我才不信呢！”齐砚哼了一声，老气横秋地道。

齐轩笑笑不语，继续为小狐上药。

好一会儿，齐砚忍不住又道：“爷，依你说，狐狸极重恩义，难道终其一生也不会改变吗？”

“那倒也不尽然。狐狸重恩义，只要取得了它的信任，它必将付出所有的忠诚，可是如果对方伤了它的心，它也会决然离去，毫不恋栈。”

他说话的同时，正好为小狐上完了药。收好瓶罐，他顺手抱起小狐，道：“咱们走了吧！”

上药的当口，小狐似是感受到他的好意，渐渐停止了挣扎，最后索性蜷在他的臂弯间睡去。

“爷，你要带这畜生上路啊？”齐砚不快地叫了起来。

“它伤得很重，无法自行走动，送佛送上天嘛！”

“爷，你又来了，干什么这么滥好心。”

“等它伤好了，我就会放它走的，花不了几天时间。”

“这更划不来了。我看这畜生的皮毛是白色的，应该是满稀有的吧！这么着，咱们把它医好了，再卖到市集去，应该可以拿到不错的价钱。”说到这里，声音倒是兴奋了起来。

“你喔！有时间多看些医书，别净想些有的没的。”

“爷，你考虑一下嘛！总得为自己打算打算，听说白色狐皮满值钱的。”齐砚不死心地道。

“走吧！”

仁 慈

“我说爷！你也克制一下好不好？当好人也不是这样当法的，要帮人也得先掂掂自己的底，咱们都快穷得饿肚子了，你还不知节省，把钱全给了人，也不为自己的肚皮想想。”

通往洛阳城的林间小径上，齐砚背着包袱，迈着短小的步伐跟在齐轩身旁，一张俊秀的小脸板着，嘴里更咕哝着数落主人的“恶行”。

从刚刚离开吴家村，齐砚就不住地在齐轩耳边唠叨着他的滥好心，齐轩倒也好脾气，未曾动过怒，只是笑笑地道：“老丈和婆婆比咱们更需要那笔钱嘛！老丈摔断了腿，婆婆年纪又那么大了，也没办法干活儿，咱们要是不帮他们，他们恐怕连生活都会发生困难，更别说治腿伤了。”

“他们需要，咱们就不需要啊！爷，你真得改改这滥好人的脾气了，前些天为了救那只小狐，被猎狗追得没处跑，也不见你收收滥好心，今儿个又把自己的家当全数给人，再这样下去，咱们总有一天会饿死在街头！”齐砚气呼呼地鼓起了腮帮子。

“你太杞人忧天了。”齐轩好笑地道。

“你还说呢！眼下咱们身上连一个铜板都没有，不是摆明了要饿肚子吗？”

“婆婆给了咱们一大包馒头，咱们是饿不死的。”

“那住的怎么办？天都快黑了。”齐砚嘟着嘴说。

“船到桥头自然直，担心那么多也没用。”齐轩轻松地道。

“船到桥头自然直，要是直不了，你我只好跳海啦！”齐砚忿忿地嘟囔着。“有谁会相信名震天下的圣手书生，居然是个一穷二白的穷光蛋，说出去不教人笑死才怪。”

齐轩仍是笑笑，并不说话。

当今武林两大神医，北幻影、南圣手，这齐砚口中的爷，便是其中之一的“圣手书生”齐轩。

齐轩虽以医术扬名武林，却非江湖中人，他可是连一点儿拳脚功夫也不会，彻头彻尾只是个文弱书生罢了。他是温州人氏，父母早亡，与妹妹相依为命。三年前，他嫁出了惟一的妹子，没了牵绊后，便把家产变卖，只身一人，以绝佳的医术谋生，逍遥自在地云游四海。

他虽然医术精湛，但因淡泊名利，医人无数却从未招摇过，所以名气不彰；不过，也合该是机缘，在过了一年后，他巧遇洛阳赵家庄二庄主，得知赵家大庄主于十八年前为仇家所暗算，四肢骨骼经脉俱断，

瘫痪在床，群医束手无策。

于是齐轩出手为他诊治，花了三个月的时间，重新接好了他的断骨经脉，也因此而名扬天下，博得了圣手书生的名号。

对齐轩而言，多了个圣手书生的称号，只有麻烦没有好处，他一不求名、二不求利，偏偏医好赵家庄大庄主后，慕名而来的人士不知凡几。

说来那些来求诊的人也不是真的有什么病痛要他医治，反倒弄得他头痛不已，于是，更坚定了他隐姓埋名的决心，所以，虽然他医人无数，但是受过他恩惠的人，大多不知道他就是圣手书生。

至于那侍僮齐砚，则是齐轩在泉州码头捡到的。

齐砚是个弃儿，一出生便被丢弃在码头边，而后被一名老乞丐收养，可老乞丐在他五岁时便已过世。失去了依靠，齐砚为了谋生，可说是偷抢拐骗无所不用其极，码头附近的人视他如恶虎毒虫，于是管他叫阿厌。而齐轩之所以会遇到他，也是因阿厌扒走了他的银两。

码头是龙蛇混杂之地，在其中长大的阿厌更是集众家精华于一身，满口脏话不说，个性简直顽劣得教人头痛。最初收养他时，齐轩为了调教他的恶习，不知费了多少精神。

阿厌无姓无名，于是齐轩为他更名叫齐砚，花了一年半的时间，总算找回了他少年本性中纯真的一面。

齐砚在复杂的环境中长大，虽然只有十二岁，却早熟得吓人，而齐轩与他虽名为主仆，却从未真正拿他当下人看过，他们之间的情谊似父子、似兄弟，亦似朋友，所以齐砚卯起来时，同他说话便会没大没小的，就像此时。

齐轩知道他尝过挨饿的滋味，故而把金钱看得极重，况且，齐砚之所以会气恼，多半是气他不懂得为自己着想罢了！所以，他只是笑笑任齐砚发泄。

齐砚还在絮絮叨叨地念个没完，齐轩却突然停住脚步，走在他身后的齐砚没有提防，“砰”的一声撞上了他的背！他“哎哟”一声叫了出来，捂住鼻子，嚷道：“爷，你走路就走路，干吗突然停下来？害我的鼻子差点撞歪。”

齐轩没有理会他的抱怨，目光直盯着前面，问道：“阿砚，你看，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？”

齐砚没好气地看过去，只见不远处的三叉路口，一群农夫打扮的汉子围成一圈，正争吵不休；一旁装着果菜的担子倾倒在路边，蔬菜水果散了一地。

齐砚只看了一眼，就不感兴趣地收回目光，懒懒地道：“大概是庄稼人起了争执吧！这种时候最好别插手，省得惹来一身腥。”

齐轩却摇了摇头，“不对，你听，有人在痛嚎，好像受了伤。”

“爷，你可别再多管闲事……”齐砚警戒地眯起了

眼睛，话还没说完，就见齐轩已经迈开脚步朝人群走去。

“爷。”齐砚大喊着，忍不住翻了个白眼，不得不认命地移动脚步跟上去。

路口那群庄稼汉围住的是一名年轻姑娘，彼此在争执着，一旁还有一名大叔抱住了腿哀嚎，显然是脚受了伤；可那姑娘虽然被一群汉子围住，竟没有一丝惧色，小巧的下巴还倨傲地扬起，露出一脸不屑。

“你这姑娘好生无礼，不但踢翻人家的水果担子，还踩伤了人，现在连赔句不是都不肯就想走了吗？”

“就是啊！有钱人家的大小姐又怎么样，弄伤了人，照样得赔礼。”

“你们到底想怎样？”那姑娘翻着白眼，一脸的不耐烦，“我又不是故意踢翻他的水果担子，况且，银子我也赔了！那锭银子够他卖上一个月的水果还绰绰有余，是他瞎缠着我不放，才会被我的马踢伤，这怪得了我吗？”

“你……”庄稼汉们纷纷勃然色变，“你说这是什么话？老李不过是要你赔句不是罢了，哪是贪你的银子！你也太瞧不起人了，我老张活了这么大的岁数，还没瞧过像你这样蛮横不讲理的婆娘……”

他话声未断，只见眼前一道黑影闪过，“咻”的一声，竟热辣辣地挨了一记马鞭。

名唤老张的汉子气得满脸通红，捂着受伤的脸颊，

不敢置信地瞪着她，“你……你竟敢胡乱打人？”

那姑娘傲慢地扬起下巴，道：“你嘴巴不干不净，难道不该打？我已手下留情了，再啰嗦，就有你好看的。”

她那目中无人的举止与态度惹火了一干庄稼汉，纷纷叫骂了起来，若不是碍于她是个姑娘，恐怕早就有人亮出拳头了。

齐轩走近他们，问道：“是不是有人受伤了？”

他这一开口，马上有人拉住他，激愤地说：“这位公子，你评评理，这姑娘好生骄蛮，她纵马踢翻了人家的水果担子不说，还踩伤了人，我们只不过是要她赔句不是罢了，她居然又耍起马鞭子伤人，天底下哪有这般不请道理的女人！”

“被马踩伤了？伤得怎么样？”齐轩的注意力只集中在伤者身上，关心地问。

“脚都踩断了，还能怎么样？”那人不平地道。

齐轩不禁蹙起眉，“脚断了？哪里断了？这样说不清楚，我是个大夫，让我瞧瞧吧！”

一听到他是大夫，庄稼汉们虽然激动，倒也自动让开了一条路。

齐轩才走到伤者身边，还未蹲下身，便忽然听到一个惊讶的声音：“齐大夫，你怎么会在这里？”

齐轩抬起头来，只见面前站了一个紫衣少女，她正满脸惊喜地看着他。

他讶异地看着她，而后道：“赵姑娘，是你。”

这少女正是赵家庄二庄主的独生爱女赵谅贞。

庄稼汉们见他们好像是旧识，便纷纷私语了起来。

赵谅贞一脸兴奋地奔到齐轩身边，“齐大夫，你什么时候来到洛阳的？居然也没通知我们一声，爹爹和大伯都惦着你呢！”

“真是倒霉到家了。”随后跟来的齐砚咕哝道，因为声音不大，只有齐轩听见。

相对于赵谅贞的兴奋，齐轩倒是一如以往的客气，“我也是刚到洛阳，这些事待会儿再说吧！我先给这位伤者看看脚。”

“只不过是脚断了，就要圣手书生医治，这不是太大材小用了吗？”赵谅贞撇了撇嘴，一副不屑的模样。

一听她这么说，原本窃窃私语着的庄稼汉们又激动了起来，还叫嚣出声。

齐轩皱了皱眉，正色道：“我是个大夫，我给人治病只管那个人是不是真的有病痛在身，和他的身份地位、病情轻重没有关系。”

一见到赵谅贞，齐轩多少也猜出争执的原因。两年前来在赵家庄替大庄主治病的那几个月，已足够让他知道这姑娘究竟有多蛮横不讲理。

他这么一说，立即赢来庄稼汉们善意的眼神。

“这位公子说的是，就是有人仗着自己有几个臭钱，便自以为了不起，黑白无常要收人魂，可不管有

钱没钱。”

“你……”赵谅贞怒瞪着那人，“你当我不敢教训你吗？”

“敢，你怎么会不敢。”说话的是齐砚，他翻了一下白眼，口气满含讥讽地道：“凭你赵二小姐的本事！这种仗势欺人的‘小’勾当，怎会做不出来呢？我看就是杀人放火，你也都敢。”

他这一开口，赵谅贞才注意到他的存在，神情是十足的鄙夷，“是你啊！阿砚。没想到你还待在齐大夫的身边，像你这种不知身份的下人，若是在我赵家庄，老早被赶出去了。”

齐砚则是皮笑肉不笑地咧了咧嘴，“幸好爷和你们赵家庄是完全不同的主子，既不仗势欺人，也不会自以为了不起，才容得下我这等不知身份的下人。”

“你……”说到耍嘴皮子，养尊处优的赵谅贞哪会是从小在码头混大的齐砚的对手，三两下就被齐砚气得一张俏脸通红，咬牙切齿地瞪着他，却一句话也说不出。

“我怎么样？”齐砚瞪了回去，一张清秀的小脸上满是倨傲不驯。

“你……算了，看在齐大夫的分上，我懒得同你计较。”赵谅贞破天荒地忍下胸中那口气，把脸转向一旁，悻悻然地说。

他们这头吵得快翻了天，另一头齐轩早已蹲下身，

给伤者好好地诊查了一番；那人的小腿胫骨的确是被踩断了，看来颇为严重。

他轻轻蹙了蹙眉，唤来刚与赵谅贞吵完架的齐砚，拿出药箱，先接好断骨，再取出夹板固定伤处、上药，包扎妥当。

那伤者原是痛得冷汗直冒，不过在齐轩巧手的医治下，疼痛减轻不少，终于能开口说话了，于是连声向齐轩道谢。

人是赵谅贞伤的，但伤却是齐轩医治的，庄稼汉们虽然对赵谅贞的言行举止余怒未消，但见两人认识，看在齐轩的分上，也不好再与赵谅贞计较。

临走时，其中一人还不忘对齐轩道：“大夫，你是个读书人，斯文有礼，可有些女人既骄且悍，你还是避远些好。”

那人虽是附在齐轩耳边说话，但赵谅贞仍是听到了，不禁气得杏眼圆睁，又想发标，但那一票庄稼人早走远了。

齐轩转向她，淡笑道：“庄稼人说话直率，你就别计较了。”

“反正是无知的乡下人，和他们计较也是浪费力气。”赵谅贞数落完，旋即又对齐轩灿出一脸笑容，“看在齐大夫的分上，我就不同他们计较了。对了，齐大夫，你是什么时候到洛阳来的？怎么我一点消息都没听说？若非今日碰巧遇见你，恐怕还不知道你来洛阳

了。”

“我也是才刚到，连城都还没进呢！”齐轩礼貌性地一笑，“大庄主休养得如何了？令尊、令堂可好？”

“大伯还不是老样子，那次的伤已让他无心管事，整日就待在佛寺里，我娘说他是看破红尘了，就差没出家而已。至于我爹娘，还是整日忙着做生意，一天里难得碰一次面。前些天我爹娘才提到齐大夫你呢！难得今天便碰到你，这下你非得到我们庄子做客不可了，否则我可没办法向我爹娘交代。”她叽叽呱呱地说着，拉着齐轩便要往赵家庄的方向走去。

男女授受不亲，赵谅贞这举动也稍嫌孟浪了些，齐轩不自在地抽回手道：“在下是要赶往京城，这才取道洛阳，还要忙着赶路呢！赵姑娘的好意我就心领了。”

“那怎么成！”赵谅贞大发起娇嗔，“就凭你圣手书生和赵家庄的交情，到洛阳不上咱们庄子盘桓个几天，不是太见外了吗？齐大夫若是不答应，那可就是看不起我们赵家庄了。”

这顶大帽子一扣下来，让齐轩不由得皱起眉头，“赵姑娘言重了。实在是因为在下急着赶路，原就没打算在洛阳停留，改日若经过洛阳，必定登门拜访。”

“谁知道你的改日是哪日？”齐轩的一再拒绝，让赵谅贞不满了起来。“人家好意邀请你，你就只是推三阻四的，可是嫌谅贞人微言轻，请不动你？”

“赵姑娘……”赵谅贞坚持的态度直教齐轩伤透了脑筋，不知该怎么回答她才好。

一旁的齐砚无奈地看着齐轩。这呆头爷，聪明一世，就是在感情上迟钝了些。齐砚虽然年纪小，可从小在复杂的环境下长大，什么场面没见过，赵谅贞那点心思根本就瞒不过他的眼睛，这高傲的美女绝对是钟情于爷，她之所以说起话来话锋尖锐，全是因为恼齐轩不懂她的情意。

赵谅贞娇嗔地斜睨了齐轩一眼，又道：“我不管，这回好不容易让我遇着了齐公子，你非得同我一道回赵家庄去盘桓个几天不可。”

“这……多谢赵姑娘的美意，只是……”

“只是怎么？”赵谅贞不悦地沉下脸，“齐公子当真这么不赏光？这么瞧不起我赵家庄？”

“赵姑娘莫要折煞在下，实在是因为在下赶着到京中去探望舍妹，寻不出时间。”

“齐公子分明是推托。”赵谅贞更加不悦了。“令妹人就在京城里，又不会跑掉，晚个几天去见她也不会怎么样。”

齐轩皱起眉来，“赵姑娘，你就别为难在下了，我和舍妹一别就是三年，连我的小外甥出世至今，都没能给他送个保命锁片去，于情于理，都说不过去。”

“送保命锁片？这还不简单，等一回赵家庄，我就马上命人去办这件事！看你要送十个、八个，都不成

问题。”

“赵姑娘，我……”

“嗤”的一声轻笑，借着空气的振动传了出来。

赵谅贞大喝：“谁？是谁鬼鬼祟祟地在那儿偷听人家说话？快出来！”

“谁偷听你们说话了？我在树上睡我的觉，是你们自己跑到树下来大吵大嚷的，扰了我的好眠，还敢说我偷听你们说话，这不是做贼的喊捉贼吗？”

娇媚甜腻的声音慵懒地由他们头顶上传了下来，地上的三个人同时抬起头，参天古木枝叶浓密，完全遮住那说话者的身影，惟一能看见的只是由枝桠间垂落的一幅白色裙摆。

赵谅贞首先喝道：“谁？下来！有胆子偷听别人说话，难道没胆子以真面目示人？”

“下来？你叫我下来，我就非下来不成吗？”那声音又柔又腻，虽然带着调侃，却仍像要酥进人骨子似的。

“少耍嘴皮子，不然我饶不了你。”赵谅贞厉声喝道。

“哎呀，我好怕哟！”话虽如此说，但那柔媚的声音里可没半点惧意。“下来就下来啰！”白影一闪，只见一名女子翩然由树上跃了下来，滴溜溜地转了个圈，方才站定。

来者是一个约莫二十岁上下的女子，一张脸蛋艳

若桃李，举手投足间全是说不出的风情，只是眉宇之间隐隐看得出藏着一抹邪气，看来并非正道中人。

“哇！是个大美人耶！”齐砚吹了声口哨，却被齐轩瞪了一眼，要他不得放肆。

白衣女子也不脸红着恼，只笑吟吟地溜了齐砚一眼，“小兄弟，多谢谬赞啦！”

“不客气。”齐砚也颇得意地回应。

“你是什么人？”赵谅贞喝问。

“你又是什么人？”那白衣女子慢条斯理地反问。

赵谅贞扬起了下巴，颇自得地说：“赵家庄二小姐。”

“赵家庄？二小姐？”女子扬起了眉。“赵家庄倒是听过，不过！我只听过一个赵大小姐赵雅，据说是洛阳有名的才女，琴棋书画无所不精，还算是一号人物，至于二小姐——没听过。”

赵家庄的大小姐赵雅是大庄主所收养的女儿，在名声、才情上，都远胜赵谅贞这个二庄主的嫡生女，赵谅贞生平最恨的就是别人把她和赵雅相提并论，对她而言，赵雅只不过是赵家庄收养的闲人，哪能和她相提并论呢！

偏偏旁人看重赵雅远胜过她，这使她对赵雅更是恨之入骨，而白衣女子所说的话正触着赵谅贞的痛处，只见赵谅贞脸色一变，怒道：“看你这不正经的模样，恐怕也不是什么好人。”

白衣女子耸了一下肩，笑吟吟地道：“我可从来就没说自己是好人，可是再不济，霸王硬上弓这种事，我可是不做的。我总道霸王硬上弓的霸王指的是男人，不意刚刚却见着了个女霸王，强迫人家公子同她一道回去，真是有趣极了。嘻嘻！”说着，不禁掩嘴一笑。

“你……你不干不净的说些什么！”比口才，赵谅贞显然差了一大截，再加上齐轩方才的拒绝令她困窘，气得她浑身颤抖不已。

“我说错了吗？还是你觉得用投怀送抱这种字眼比较适合？”白衣女子笑吟吟地朝她眨了眨眼。

赵谅贞被她的挑衅激得一张俏脸涨得更红，怒道：“说这等轻薄话！你到底羞也不羞？”

“你霸王硬上弓都不羞了，怎么样也轮不到我啊！”白衣女子秋波一横，清脆的笑语洋洋洒洒落在林间。

“你……”赵谅贞老羞成怒，却又说不过那白衣女子，于是斥道：“你找死。”长鞭一甩，直卷向白衣女子。

白衣女子轻巧地一旋身，边避过她的攻击，边笑道：“赵姑娘！你这三脚猫的功夫最好收起来，别丢人现眼了，就连你们赵家大小姐赵雅都不是我的对手了，更何况是你。”甜媚的声音中，充满了轻视的意味。

赵谅贞原本只是想给她一个教训，此刻被她这么一激，面子拉不下来，怒气更盛，喝道：“赵雅做不到的事，我赵谅贞未必就做不到。你倒试试！”手一抖，

长鞭夹带着雷霆之势划向白衣女子的脸。

“赵姑娘，请住手。”齐轩皱着眉喊。

赵谅贞只当作没听见，攻势未缓，长鞭直直逼向白衣女子的门面，好似非划花那她的脸不可。

白衣女子轻巧地向后一仰，致使长鞭落空。交手间，她竟还有兴致朝齐轩挤眉弄眼，“公子！你担心的是我，还是她？”

那白衣女子大胆的行径让齐轩不由得红了脸。

白衣女子颇觉有趣，嘻嘻一笑，更想逗他，“这样就脸红啦！”

“不要脸。”赵谅贞怒气更炽，心动杀机已现，一鞭接连着一鞭，招招都像要置人于死地。

一个连连进逼，一个频频闪避，刹那间，林子里只见一紫一白的身影交错飞舞。

齐轩虽不懂武功，但见赵谅贞打得气喘吁吁，一张脸涨得青紫，动作也愈来愈迟缓；可白衣女子却大气也不曾喘上一口，身子轻飘自在，一副游刃有余的模样，也知道这一场争斗，摆明了是白衣女子赢了，而且，以她脸上那股似笑非笑的调侃样看来，赵谅贞能撑这么久，恐怕还是她有意相让，故意逗着她玩呢！

又过了几招，白衣女子轻轻一笑，道：“赵二姑娘！你还想打吗？我看还是省省力气吧！”

“今儿个我若不好好教训你这妖女一顿，我就不叫赵谅贞！”她向来心高气傲，从来就不知道“识时务者

为俊杰”这七个字怎么写，说着，手上的长鞭甩得更疾，非要争出个高下不可。

“哟！骂人啦！”

“妖女就是妖女！还骂不得吗？我就偏要多骂几句！你这不知耻的妖女，说不定还是个爹不疼、娘不爱的杂种呢！”

齐轩皱起眉，这赵二姑娘也未免太没分寸了，怎么可以这般胡乱骂人。

白衣女子的俏脸在一瞬间沉了下来，却又在眨眼间回复正常，“蒙你赵二姑娘这般抬爱，我若不显一下妖女的手段，可不是太对不住你了吗？”

也不见她抬手动脚，弹指间，赵谅贞的长鞭已落入她手里，银光在她手中一闪，一把短刀抵在赵谅贞的脸颊旁。

赵谅贞尚未搞清楚状况就已缴了械，脸颊旁还抵了一把短刀，姑娘家最是爱美，这变化吓得她花容失色，张大嘴巴，久久说不出话来。

“刚刚你一招一式不是要取我性命，就是要划花我的脸，来而不往非君子，你喜欢我从哪里下手？先在你脸上划个花，还是雕只凤？”冰凉的触感在赵谅贞的脸颊旁抹来划去，力道虽轻，却让赵谅贞怕得险些昏了过去，哪还说得出话来。

“不回答？”那白衣女子以柔媚的声音懒懒地道：“不回答就是由我决定喽！那好，我就先划朵花吧！你

喜欢牡丹，还是百合？”

齐轩见状，又蹙了蹙眉，向前一揖道：“姑娘，请手下留情。”

“爷，你又何必多事？依我说，这赵姑娘是咎由自取，你就别管这档闲事了。”齐砚一脸等着看好戏的风凉状。

“阿砚。”齐轩瞪了齐砚一眼，又转向白衣女子，恳切地看着她。

白衣女子睨了他一眼，似笑非笑地道：“你倒好心，人家赵姑娘都不说话了，你又何必多事。”

“你……你杀了我好了！是好汉就别这样折腾人。”好不容易从喉咙找到声音的赵凉贞颤着声道。

“我可不是什么好汉。”白衣女子仍是笑吟吟的，“再说，我现在对杀人没什么兴致，倒是比较想雕龙画凤。”说着，又拿着短刀在赵凉贞脸上比来比去。

“姑娘，得饶人处且饶人。”齐轩劝道。

“你说的倒好听，我想饶人，人家还不想饶我呢！况且，我这是在帮你解决麻烦耶！你不是不想去赵家庄吗？我解决了她，你就不用为难了。”

齐轩轻蹙了蹙眉，叹口气，“和赵姑娘的性命比起来，我上不上赵家庄就显得微不足道了。”

“啧啧，圣手书生还真是了不起，仁心可佩。”白衣女子眼睛滴溜溜地一转，嘴角含笑，“冲着你这句话，我就放了她。”她收起短刀，松开手。

赵谅贞没想到她这么轻易就放了自己，一时间倒是愣住了，反应不过来。

“怎么？还不走啊？难道真要我在你脸上雕花不成？”白衣女子睨了赵谅贞一眼，调侃地道，还伸手轻轻拍了拍赵谅贞的脸。

赵谅贞这才如大梦初醒，再也不敢嘴硬，急忙奔到齐轩身后，神情仍是一脸惊慌。

“真是可惜了，这么娇蛮的姑娘，应该受点教训才是。”齐砚咕哝着。

赵谅贞因惊骇过度，一时忘了回嘴，倒是齐轩转回头，警告地瞪了齐砚一眼。

白衣女子又是“嗤”的一声笑了出来，似乎觉得颇为有趣。

“对了，”一笑后，她像想起什么似的道：“齐公子，你自己刚刚说过的话，可别忘了。”

齐轩一怔，不知道她指的是什么，正待要问，忽然听到赵谅贞发出一声惨叫，他一惊，忙转向赵谅贞，只见她捂住脸，杀猪似的喊了起来，“好痛，我的脸好痛又好烫。”

炙蝎粉！

空气中飘散的那股焦臭味令齐轩轻易地就辨别出此毒的名称，恐怕这毒是那女子轻拍赵谅贞时下的手吧！

无暇多想，他急忙拉住赵谅贞欲抓脸的手，大声

喝道：“赵姑娘，忍着点，不要用手去抓脸，要不然你的脸就毁了。”

炙蝎粉性热无比，中毒者有如置身烈火一般难受，可若不去抓伤肌肤，倒也不会有什么毁伤，可一旦肌肤被抓伤，毒粉侵入血肉，则会立即产生变化，形成火烧般的伤痕。

“啊……好痛……齐大夫……救我……求你快点救我！啊……”痛楚令赵谅贞哭喊了起来，嘶嚎不已。

“赵姑娘，你忍着点。阿砚拿水来。”

齐砚马上奉上了水袋。

齐轩拨开木塞，把水尽数倒到赵谅贞的脸上，以冲去毒粉。

赵谅贞的惨叫终于止了些，但仍不住断续地哀嚎着。

冲去药粉只能治标，不能治本，齐轩追上已转身迈步离去的白衣女子，沉声道：“姑娘，赵姑娘或许有得罪之处，不过，此刻也得到了惩罚，还请赐解药。”

白衣女子的回答则是一记耸肩，“我是妖女，妖女做事哪有不赶尽杀绝的道理？齐大夫向我要解药，这不是滑天下之稽吗？”

“姑娘……”

“你……你这妖女，这笔账我记下了，赵家庄必会向你讨回！”赵谅贞又气又急，只当自己的容貌毁了，哪还顾得了害怕，只是尖锐地叫嚷着，却因太过激动

而扯动脸部肌肉，痛得她又惨叫了出来。

“你也听到了；齐大夫，就是我想救，人家还不领情呢！”白衣女子轻轻撇了撇嘴角，一个不甚文雅的动作让她做起来，竟是别有一番风情。她又道：“况且，我若不心狠手辣些，怎么对得起赵姑娘送我的妖女封号呢？再说，这点小毒药，应该难不倒大名鼎鼎的圣手书生吧。”她素手轻轻一挥，白色的身影翩然消失在林间。

赵谅贞仍兀自咒骂不已，痛斥那白衣女子的心狠手辣。

齐砚听得好不耐烦，忍不住风凉地道：“好啦！赵二姑娘，人都走远了，还骂什么呢？再说，她要是真像你讲的一样心狠手辣，人家早就取了你的命了，不会留你活着好骂她。”

“你……哎哟……好痛……”赵谅贞正待破口大骂，却又因牵动脸部肌肉而痛呼出声，令齐砚窃笑起来。

“好啦！阿砚，别再说了，再去取些水来。”齐轩开口吩咐齐砚工作，省得他继续和赵谅贞斗嘴。

“什么？荒郊野外的，叫我到哪里去找水啊！”齐砚忍不住抱怨起来，边走边叨念着，但仍乖乖地去寻水去了。

齐轩打开药箱，取出需要的药材，拿出银针，动手为赵谅贞施针驱毒。

这时，他才明白那白衣女子离去之前所说的话，她要他“别忘了自己说过的话”，指的就是他曾说和赵谅贞的命比起来，他上不上赵家庄就显得微不足道。

就是因为自己说了这样的话，所以她才故意向赵谅贞下毒，毕竟炙蝎粉虽不算剧毒，可是要完全解毒，也得花上好几天的时间，此刻，他就是不想上赵家庄都不行了，也就是说，那女子是故意戏弄他来着。

齐轩不由得苦笑了一下，这样刁钻古怪的姑娘，他还是头一回遇到，幸好他们的生活没有交集，惊鸿一瞥后便各分东西，若是和她相识，可不知要因她的刁钻而头疼成什么样子呢！

摇了摇头，不再多想，手中的银针落下，专心为赵谅贞驱毒。

玉 狐

夕阳由窗棂间斜照进屋内，昏昏暗暗的色调将沉寂的屋子染得仿佛不带一丝生气，一个身影就站在窗前，单薄的身子摇摇欲坠，但仍固执地挺立着，殷殷切切的目光，像在等待着什么。

门“呀”的一声打了开来，一男一女前后走了进

来，走在前面的是个妙龄少女，大约十六七岁左右，一张脸蛋生得十分清艳，明眸皓齿，犹如出水红莲般雍容华美，那一身的气质也如红莲似的清冷，孤意在眉，寒意在睫，充满距离感。

她一进门，便蹙起了眉头，“娘，不是叫您歇着吗？怎么又起来了？”

站在窗边的中年妇人专注地凝视着前方，幽茫的神情显示她并没有听见少女的声音，而少女似乎也习惯了这样的情形，一言不发地走向母亲，道：“娘，我扶您上床歇一歇吧！”

直到少女的手扶上她的肩头，那中年妇人才身子一震，仿佛到了这一刻才发觉有人走进来。她缓缓地转过头去，“你说，他今天会不会来啊？”

她说得没头没脑，那少女也不觉得困惑，回答：“没接到他的消息，我看是不会来了吧！娘，您就别等了，先歇会儿。”

中年妇人轻轻蹙起眉，摇了摇头，眉宇间有着十五六岁少女才有的天真，“不行啊！他叫我等他的，万一他来了看不到我怎么办？他会担心的。”

“天色都暗了，他今儿个是不可能到了，您就先歇着吧！您等了这么久，难道不累吗？”那少女一脸沉静，脸上的神情是超乎一切的淡漠。

“是啊！”中年妇人轻轻叹了口气，“我是等得好累了！他怎么一直不来呢？他跟我说好，要来接我的

呀！”她的话声低如轻喃，没有阻止少女将她扶到床上。

少女轻轻触了触中年妇人的额，再次蹙起了眉，但口气依然是清清淡淡的，“看您，又发热了，就是这么不会照顾自己，这怎么成呢？还好我请了齐大夫过来一趟。”

中年妇人顺着少女的视线看过去，猛地挣开少女的手，目光瞪着站在少女身后始终没有出声的齐轩，眼中亮出喜悦的光芒，“你来了，你终于来了，我等你等了好久。你来带我走的是不是？”

齐轩怕她跌倒，只得忙扶住她的肩，有些尴尬地道：“赵夫人，你认错人了。”

赵夫人也在奔近时，才发觉了自己的错误，原本发亮的神情全都黯了下来，“你……你不是他。”

“是啊！我不是。”齐轩扶着她回到床榻上，柔声道：“赵夫人，你受了风寒，就得多休息！否则要是累倒了，该怎么等他呢？”

“可是……可是……他会不会把我给忘了呢？我等了他好久，他始终没来。”赵夫人皱起眉，柔美的脸蛋充满烦恼之色。

“他不会忘了你的，你还是多休息吧！你总不会希望他为你烦恼吧？”

“烦恼？不，不。”赵夫人急忙摇了摇头，神态天真，“我不要他为我烦恼，他要忙的事那么多，怎么可

以因为我而让他烦恼呢！”

“所以啰，你就多休息吧！”齐轩轻柔地道。

“嗯！”赵夫人乖乖地点了点头。“我不要他烦恼，我休息就是了。”她原就体弱多病，再加上这些天受了风寒，才合眼没多久，便睡着了。

齐轩等到她熟睡，才抬起她的手，开始诊脉。两手皆诊过脉后，他朝少女使了个眼色，两个人并肩走到房外。

齐轩首先问：“令堂发热的情形有多久了？”

那少女，也就是赵家庄的大小姐赵雅道：“好些日子了，自冬天过后，娘就断断续续地发着高烧，时好时坏，请大夫来也治不好，而且……”她咬了咬唇，“娘这些天神志愈来愈不清楚了，她……甚至连我都认不出来……”

齐轩蹙了蹙眉，没有说话。

赵雅多少由他的神情中看出了些什么，她习惯性地咬了咬唇，道：“我娘身子如何，你就直说无妨。”

“这……”齐轩迟疑了一下，才道：“赵夫人的身子骨一向就弱，这一点你也是知道的，这些天她又受了风寒，身子更差，不过，这些都不是最主要的因素，最重要的还是她的心病。”

赵雅又咬了咬唇，没有说话。

“你也知道，她一直在等令尊回来，只是等了这么多年，依然等不到人。她之所以能够撑这么久，最主

要就是因为她相信令尊会回来找她，而现在信心已渐失，也就……”

他没有说完，不过，已足够赵雅了解他的意思了。
“我娘还有多少时日？齐大哥你就直说吧！”

齐轩抿了抿唇，才道：“除非令尊能够出现在她面前，否则，可能熬不过……一年。”

赵雅依然面无表情，但身子的震动却泄漏了她的情感，“我们都知道，我爹是不可能再出现，这么说……我娘是撑不过一年了。”她的父亲早死了，又如何能够出现在她母亲面前呢？

她轻扯了一下唇角，弯出嘲讽的弧线，“如果真当有死者居住的酆都，或许这样的结局对娘而言反而是好的吧！至少她就可以和爹在一起了。”

“雅妹……”齐轩望着她，欲言又止。

赵雅倒是笑了，清冷得犹如出水芙蓉，“人总是要死的，不是吗？只是早晚而已，其实，娘现在这个样子，和死又有什么差别？”

她这话要是落入卫道人士耳中，恐怕非得被扣个“离经叛道”的大帽子不可，不过，听在齐轩耳里，却察觉了她层层压抑下的酸楚。

众所皆知，洛阳第一才女赵雅其实是赵家庄收养的女儿，她的父亲在世时也曾是武林中著名的侠客，仗剑快意江湖的结局，便是死在某次仇家的寻仇中。

当年赵父早就知道仇家会找上门来，于是送走了

怀孕中的妻子，只说等事情解决了，就会来找她，却没想到这一别，就是天人永隔，只剩一具冰冷的身子等待着赵夫人；赵夫人在受不了打击之下，完全躲进自己的世界，说服自己丈夫仍然没死，总有一天会来接她。而后身为远亲的赵家庄大庄主出面收留了赵雅母女，让她们有个容身之处。

赵雅甫出世，面对的便是父丧母疯；被人收养又岂是一件轻松的事？尤其是声望颇隆的赵家庄，举止行为皆不可有所逾越，否则便会落人“不知好歹”的口实。

赵雅在这样的环境下，能够赢来洛阳第一才女的美称，诚属不易，因此，她的冷漠、她的孤傲，皆是其来有自的。

就是因为了解这一点，所以齐轩对赵雅总难免多了一股怜惜之情，在洛阳第一才女的美名下，潜藏的不过是一个想要保护自己，想要保护母亲的寂寞女子。

他轻轻拍了拍赵雅的肩头，“我可以再多留几天的，趁这几天，我会好好地观察你娘的病情，再配个药方给你，虽无法肯定一定能够医好你娘，不过，对你娘的身子多少也有些帮助。”

赵雅抬起头来，望了他一眼，淡淡一笑，“多谢你了，齐大哥，耽误你上京城探望令妹的时间，真是过意不去。”

“哪儿的话，为人治病本就是大夫的职责，只是我

能力有限，治不好你娘，实在抱歉。”

“齐大哥千万别这么说，心病无药可医，而且，就一个心老早在十七年前便已死的人而言，身体的死亡并不见得是件可怕的事。”

齐轩还想说些什么，一个娇媚的声音却插了进来，带着嘲讽，道：“齐大夫好大的兴致，和雅姐在花园里聊天。”

湖水绿的身影快步走近，正是赵凉贞。

赵雅转过头去，微微颌首，算是打招呼。

齐轩道：“二小姐，我是应雅妹之请，来给赵夫人看病的。”

赵凉贞抿了抿唇，皮笑肉不笑地说：“应雅妹之请？这些天来，我不断邀请齐大夫上我那儿一叙，齐大夫都推说没空，可雅姐一出面，齐大夫便二话不说过来了，看来，还是洛阳第一才女的面子大啊！”

经过齐轩的医治，没几天，炙蝎粉的毒性已然除净，赵凉贞马上就恢复那目中无人的个性。

赵雅因她口气中的嘲讽而蹙起眉，依然没有说话，倒是齐轩开了口：“我是个大夫，不管是谁生了病，就是再忙，我都会去。”

“是吗？”赵凉贞悻悻然地说。“就怕即使我生了病，齐大夫仍会推三阻四、避不见面呢！再说，大伯母的病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了，这下如果连齐大夫都治不好的话，倒好似咱们赵家庄亏待了她似的。”扬起

的尾音带着讥刺。

赵雅脸色一沉，静静地开口了：“二妹这话，可是暗示我们母女拖累了赵家庄？”

赵谅贞没提防她会干脆地把话题挑明，一时之间竟不知该怎么说才好，好半晌才开口道：“小妹怎敢。”

赵雅一双清亮的眼眸直视着她，不愠不火地说：“这十六年来，咱们母女承蒙庄主收留，始终铭感在心，一直不敢逾越了自己的本分，二妹的话，我们担待不起。”

这番不卑不亢的话一说出来，赵谅贞的气势马上矮了半截，好一会儿才硬着头皮道：“你是洛阳第一才女，你担待不起，还有谁担待得起？我这趟来，可不是和你们闲扯的。”她转向齐轩，灿出笑容，“齐大夫，我是奉我爹爹的命令来的，宴席已经快开始了，你这个最重要的贵宾可不能缺席。”

今几个赵家庄所举办的宴席是为了要迎接商场上的贵客而办，齐轩先是为赵谅贞驱毒，而后又为赵夫人留了下来，身为江湖两大神医之一的他，自然也成为受邀的贵客之一，他虽不愿意参加，但盛情难却，不得不答应。

“雅妹，你……”齐轩望向赵雅，话还未说完，赵谅贞已猜中他的意思。

“雅姐不会去的，洛阳第一才女哪有那么好见的。”她讽刺地道，拉着齐轩便要走，齐轩却固执地站在原

地，望着赵雅，等待她的回答。

“齐大哥，你去吧！我不能把娘丢着不管。”赵雅轻声道，说完，她马上转过身走进房去。

她的背影虽然挺直，可是在齐轩眼中，却看见了背负在她肩上那沉重得不能再沉重的枷锁，而这副沉重的枷锁，不该是一个豆蔻少女承受得起的，唉！这负担，对她而言是太重了吧！

要到什么时候，她才能放下肩上的重担呢？齐轩不知道。对于这个他视如妹妹的女子，他也只能衷心地希望，总有一天她能够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。



“小翠，这些个桌子、椅子擦一擦，可别让我看到灰尘。”

“阿乐，去把仓库里的地毯拿出来，就是去年舅爷送给咱们，那块西域来的地毯。”

“湘儿，你是怎么办事的，拿这种粗筷粗碗招待贵客？还不去把那套象牙碗碟取来！真是的，亏你跟了我这么久。”

夜幕初垂，赵家庄张灯结彩，一副热闹的景象。二庄主夫人叶昭凤就站在大厅里，指挥着下人一切事宜。

她有张与女儿相当神似的脸，只是福态了许多，相对于女儿的骄纵，她则显得精悍些，厉害与干练全

写在脸上。一干下人在她的指挥下，显得非常有效率，铺地毯的铺地毯，张罗碗筷的张罗碗筷，将整个大厅装点得更加富丽堂皇。

“都准备得差不多了吧！”赵家二庄主赵元展走了进来问。

“是差不多了，就差碗筷摆上。”叶昭凤回头应了一句，又转向一干下人道：“小心点儿，湘儿，要是撞坏了这组象牙碗筷，就得小心你的皮。红儿，没事就去厨房盯着他们，只要有一道菜出了差错，你们就等着拧头来见我。”

大厅是布置好了，碗筷也安置妥当，一干下人全退了下去，只剩赵元展夫妻俩。

叶昭凤这才走到丈夫身边，压低声音问：“今晚的事，你有几成把握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别这啊那的。”叶昭凤不耐地道：“咱们可不能丢掉千织坊的生意，你绝对得说服殷堂主和我们继续合作才行。”

“我也希望如此。”赵元展道：“可是……”就一个中年男子而言，赵元展保养得十分得宜，一张脸上不见多少皱纹，即使此刻他一脸苦恼，依然无损一身儒雅的气息，可以猜得出来他年轻时必然是个俊俏的少年郎。

“还不都是你识人不明，竟然请来那种吃里扒外的

人当布坊的总管。”叶昭凤没好气地瞪了赵元展一眼。

赵元展辩道：“他在赵家庄也待了将近十年，一向循规蹈矩，我怎么知道他是那种见利忘义之辈。”

“总归一句就是你没有识人之明。”叶昭凤毫不留情地道。

赵元展眼中怒色一闪，却又不敢发作，强自压抑下来。

赵氏一门是由江南移居到洛阳的，而后落地生根，由前人胼手胝足创立起家业，成为洛阳当地有名的望族之一。就像无数的名门世家一样，在代代传承中，难免因当家主子的能力而有起有落。

当年，赵家庄大庄主赵元鸿接手家业时，正值赵家庄最青黄不接之际，可赵元鸿凭借着独到的眼光与魄力，不仅将家传的赵家剑法发扬光大，更令赵家的声势蒸蒸日上，只可惜赵元鸿名高招嫉，惹来敌手的联手攻击，在数十人围攻下，虽勉强保住了性命，却也因此瘫痪在床。

一个瘫痪在床的病人，自然是撑不起赵家庄偌大的家业，赵元鸿虽美其名为大庄主，实则赵家庄一切的事务都落在二庄主赵元展手中。

虽然赵元鸿在十六年后巧遇齐轩，医好他的瘫痪，然而，一来大权早已旁落，二来卧病十六年的感慨令他看透世事，雄心壮志已被磨灭，无心再与人争长道短，于是专心研究佛理，无意再过问世情。

不过，和赵元鸿比起来，赵元展虽然野心有余，但在经商的手段与魄力上却差其兄一大截，赵家庄偌大的基业交到赵元展手中，不仅无法保持赵元鸿掌理时的盛况，更因几次投资失误，使得赵家庄元气大损，若非靠着赵元展妻子叶昭凤的娘家势力撑着，恐怕赵家庄老早就垮了，所以，赵元展在妻子的面前难免矮了一截。

这些年来，赵家庄靠的便是与千织坊的生意往来维持着门面。千织坊是无极门朱雀堂的产业，专产布匹，尤其这两年所产的薄如蝉翼的“湖畔烟雨”，以及质地轻软的“月华长练”，都颇得京中王公贵族的女眷所喜爱，有时一疋布帛的价值甚至是穷人家一辈子都不敢奢想的天价。

由于无极门最初是在江南立业，为了将千织坊的布匹打进北方市场，不得不与当地世族合作，而赵家因在洛阳以绣坊闻名，自然成了无极门最主要的合作对象。

千织坊的布加上赵家的绣工，使得生意大盛，在洛阳，人人都知道想要购得江南千织坊的布帛，非得上赵家绣庄的布坊不可。也因此，虽然几次赵元展投资失利，但靠着专卖千织坊的布帛，还是让赵家庄硬撑了下来。

然而前些日子，赵家庄出了一名叛徒，盗出千织坊的布帛转往黑市买卖，一些不肖之徒见有利可图，

也跟着推出贗品鱼目混珠，使得千织坊的生意与声誉大跌，引起朱雀堂堂主殷无情的注意，甚至亲临洛阳，据说是有意收回千织坊的合作关系。

赵家庄当然承受不起这样的结局，于是想尽办法，频下请帖，终于请动殷无情前来赴宴。

赵二庄主和夫人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说服殷无情续约，而这场宴会可说是攸关赵家庄的未来，也难怪二庄主和夫人打足了十二万分的精神，亲自打点席间一切事务，务求给殷无情一个完美的印象。

“我打探过了，‘玉狐’殷无情也不过是个二十来岁的小姑娘，我看她能够坐上无极门朱雀堂堂主的位子，多半是因为她是门主的养女罢了，没什么真本事，只要多灌她几碗迷汤，把她捧高一点，想要续约应该不成问题，说不定还可以做成其他生意。”赵元展颇有自信地道。

由于朱雀堂掌管的是无极门名下的商行，商行遍及大江南北，殷无情周游于各处分舵之间，可说是神龙见首不见尾，赵元展虽与千织坊做了几年生意，但是始终不曾见过殷无情，一切的公事接洽，都是与洛阳分舵舵主商谈。

没想到，赵元展说得极有自信，却换来妻子一记白眼，“你道世间每个女子都能让你随便哄哄就乖乖听话吗？据我所知，殷无情虽是一介女流，可行事狠辣果决绝对不逊于男子，否则也不会有‘玉狐’的称号

了！你就别再大做白日梦，还是先想想要怎么说服殷无情才是正经事儿。”

被妻子说了一顿，赵元展虽然生气，却又不敢发作，只得讪讪地走到一旁去。

天色渐渐暗了下来，叶昭凤命人掌了灯，将整座山庄照映得亮如白日，赵谅贞也兴冲冲地拉了齐轩赴宴，本来生意场合是不该有女眷出席的，不过，因为主客殷无情亦是个姑娘家，为了让殷无情感到自在，赵谅贞这才破例被允许赴宴。

大厅里，宴席早已摆好，就等着贵客到临，然而，酉时已过，却仍未见无极门的人出现。

赵谅贞首先不耐烦，嗔起娇容道：“这‘玉狐’好大的威风，都过了一个时辰，还不见她的人影，摆明了是端架子嘛！”

“或许殷堂主有事耽搁了。”

“我看她是知道我们有求于她，故意戏耍咱们吧。”

“贞儿，不许胡说。”叶昭凤瞪了女儿一眼，“殷堂主身为无极门四大堂主之一，每日的公务不知有多繁忙，待会儿可不许你胡乱说话。”

“不说就不说。”赵谅贞不高兴地顽抗撇了撇嘴。

又等了好一阵子，门口突然传来骚动，一名仆役匆匆地跑了进来，“禀告二庄主，无极门贵客到了。”

赵二庄主连忙站了起来，“快请他们进来。”

他的话声未断，一个豪迈的笑声便传了进来，“赵

二庄主别介意，我自个儿先厚颜进来了。”

“贵客到来，我们欢迎都来不及呢！怎会介意。”赵元展堆了一脸的笑迎上前去。

进来的是个中年男子，他生得矮胖，一张脸却笑嘻嘻的，颇似寺庙里的弥勒佛，他正是朱雀堂洛阳分舵舵主石定山。赵元展与他生意往来多年，知道他人看似是和善，实则是个精明厉害的生意人。

“石舵主，真是好久不见，几次下帖请你过府来喝个茶，你老说没空，真教老弟想煞你了。”

“喝茶这种文绉绉的事，是你们读书人的玩意儿，我们这等俗人有碗酒喝便心满意足了，可不敢附庸风雅。”石定山豪爽地笑道。

“石舵主想喝酒，只要说个日子，咱们夫妇俩必定作东，奉陪到底。”叶昭凤笑着说。

“夫人可别唬我，我会当真的。”

“当然当然。”回答的是赵元展。

“那好，我们生意人是哪里有便宜哪里沾，赵庄主愿意作东，石某哪有不依之理。”石定山毫不造作的接受了。

“那就这么说定了。对了，贵堂堂主不知道是否也会光临寒舍？”

“敝堂堂主在路上有点事儿耽搁了，她要我先走一步，随后便来，照时辰看，应该是快到了吧！”

石定山声音未断，赵谅贞尖锐的声音便响了起来，

“你……你怎么会在这里？”她的手指着门口，一脸怒色。

众人还未来得及转过身去，一个慵懒娇媚的声音就传了过来：“怎么？这赵家庄是龙潭虎穴不成？我来不得吗？”

一名红衣女子慢条斯理地走了进来，这女子生得美艳绝伦，举手投足间尽展风情。她先环顾了一周，视线才落到赵谅贞身上。这一照面，齐轩也认出她是谁了，心中亦是惊诧不定，她正是那日在林子中撒了赵谅贞一把炙蝎粉的女子。

“这里不欢迎你，你识相的就赶快滚。”赵谅贞想起中毒之恨，气愤地嚷道。

“贞儿。”赵二夫人斥喝着，她还弄不清楚状况，更不愿意女儿得罪了贵客。

“娘，她就是那日撒了女儿一脸毒粉的妖女。爹，您快些教训教训她。”赵谅贞转向父亲，撒泼地叫嚷着，没有注意到父亲苍白着一张脸，震惊且不敢置信地望着面前的女子，神情有异，儒雅的脸部肌肉不住地颤抖，像是看到了什么妖魔鬼怪似的。

红衣女子冷淡一笑，神态娇媚，“教训？我长这么大，可不知道‘教训’这两个字要怎么写，赵姑娘想教训我就来啊！对了，那日炙蝎粉的滋味如何？”

“你……爹，你还不为女儿出气？”赵谅贞拉着父亲跳起脚来，一张俏脸因怒气涨得通红。

“啧啧！自己没有能耐，倒是叫爹喊娘了起来，好个小女儿娇态。老石，这趟可是你好说歹说我才来的，结果人居然想把我赶出去，你说，这事该怎么解决才好？”

“这其中可能是有什么误会吧！”这个情形也叫石定山大为错愕，不过他见多识广，多少也猜出堂主大概是得罪过赵家二小姐。

他转向还在发愣的赵元展，脸上仍是笑嘻嘻的，可和善的眼神中却露出精悍之光，“赵庄主，想见我们朱雀堂堂主的人是你，千催万请的人也是你，现在殷堂主被我请到你们赵家庄来了，这就是你招待贵客的方式吗？”

赵元展仍是失神地看着殷无情，叶昭凤忙推了丈夫一把，这才让他回过神来，但眼光仍是瞪视着殷无情，声音带着颤抖：“这位是……”

“这位就是朱雀堂堂主，人称‘玉狐’殷无情。”

赵家庄大厅内一时鸦雀无声，人人皆瞪着站在门口的红衣女子，眼中带着讶异，虽然早知“玉狐”是个二十来岁的年轻姑娘，但他们怎么也想不到面前这位千娇百媚、风情万种的女子就是“玉狐”本人，就连素来骄蛮倨傲的赵谅贞也讶异地张大了嘴，说不出话来。

最先回过神的还是赵夫人，她忙迎向殷无情，堆起了一脸殷勤的笑，“殷堂主大驾光临，请恕我们夫妻

俩眼拙，实在是不知殷堂主如此年轻，又长得如此标致，才会如此失态。哎呀！看我真是糊涂，居然忘了请殷堂主与石舵主入座，真是失礼了，殷堂主、石舵主，请！”

“这倒不急。”殷无情轻轻一挥手，一双勾魂媚眼飘向赵家父女，“尊夫与令媛看来好像不怎么欢迎我呢！我可不想自讨没趣。”她并未有辞严色厉，也不见音调高扬，可是眉宇之间那股不经意散发出来的威严，竟教出身商贾之家、见惯了场面的赵夫人为之胆怯。

赵夫人干干一笑，“殷堂主千万别这么说，你能光临寒舍，是舍下的荣幸。”说着，又推了丈夫一把。

赵元展被妻子这么一推，猛然回过神来，望着殷无情的眼神怪异得好似看到了什么怪物，“你……你叫殷无情？”

他这近乎无礼的问话不由得教赵夫人焦急在心，她警告性地看了丈夫一眼，暗示他面前这个姑娘可不是他们得罪得起的。

齐轩也感觉不对劲了，虽然面前这个充满邪气的女子就是无极门朱雀堂堂主的事实，也教他深感讶异，可是，赵二庄主的反应似乎不只是讶异而已，那感觉……齐轩也说不上来，仿佛赵二庄主与殷无情之间有着什么关系，偏偏殷无情看赵二庄主的神情又是一派陌生。

面对赵二庄主的问话，殷无情只是把眉一扬，微

笑地看着他，完全看不出到底是喜还是怒，“行不改名，坐不改姓，赵二庄主可是认为小女子没有资格出任朱雀堂堂主一职？”

“我……”他一句话尚未说完，又接到妻子警告的眼神，“在下岂敢，殷堂主言重了。”说归说，他的神情却十分勉强。

“言不言重，咱们心里有数，这赵家庄要是不欢迎我，就请早说，咱们也好识相地打道回府，免得浪费时间。是不是啊！石舵主？”她转向石定山，言辞间充满讥刺，表情倒还是一贯的笑意盈盈，风情万种。

“你知道就好。”赵谅贞再也忍不住，没好气地嚷道。这妖女净摆架子讽刺人，偏娘一个劲儿地低声下气，教她看了着实气恼。

殷无情看了赵谅贞一眼，眼光回到叶昭凤身上，脸上写着——喏！我没说错吧！

叶昭凤又气又急，瞪了女儿一眼，赶紧赔笑道：“小女自小就被我们夫妇俩宠坏了，有得罪殷堂主之处，还望殷堂主见谅。贞儿，还不快向殷堂主赔罪！”

“我才不要，她……”

“贞儿，你连娘的话都不听了？”

“我……”见到对她一向宠溺有加的母亲也板起脸来，赵谅贞更是气上加气，却也不能不低头，心不甘情不愿地朝殷无情点了一下头，当作赔礼。

殷无情挑起了眉，闲闲地道：“赵姑娘这个赔礼无

情可消受不起，倒是不妨省下来，若想要谈正事就快些，待会儿无情还有事赶着处理呢！”

她的言下之意是愿意留下来了，叶昭凤暗自松了口气，忙招呼着客人坐下。

坐定后，叶昭凤先介绍齐轩，由于齐轩不爱张扬，她只说他是个大夫，言语间倒是大力推崇他的医术。

殷无情望向齐轩，勾起的唇角带着戏谑的弧度，“圣手书生的医术和‘仁心’，我是见识过了，齐大夫，今日你可还能坚持当时自己所说的话？”

“未曾后悔。”齐轩温文地回话。

“啧啧！真了不起。”殷无情弹了一下手指，眼中闪烁着嘲弄的光芒。“果真如江湖传言，圣手书生是仁心与仁术兼具。”

面对她的挑衅，齐轩倒是觉得有些好笑，她似乎不看他困窘便不甘心，“在下只是尽自己的本分，江湖中人的谬赞，在不愧不敢当。”他避重就轻，不卑不亢地道。

“你们见过了？”叶昭凤问，而后想了起来，“是啦！那日……嗯……齐大夫也是在场的。”

石定山笑道：“今儿个能够亲眼见到圣手书生，真是石某的荣幸。这些年来，江湖人才辈出，而且都是些个年轻人，长江后浪推前浪，我们这些老家伙是该识相点，把天下让给年轻人了。”

又客气了几句，菜也上了，叶昭凤连忙举箸邀客。

席间的气氛僵硬尴尬，赵谅贞正自气恼，赌气不肯说话；赵元展则尚未从失神中回复过来，任妻子怎么将话题带到他身上，他不是反应慢了半拍，就是回答得牛头不对马嘴，叶昭凤看在眼里，气在心里。可大局为重，她也只能先忍着气，陪着笑脸招呼贵客，热络气氛。

好不容易一席饭局吃完，一群人移至花园内的小凉亭品茗。

齐轩知道接下来便是他们切入正事的时候，自知不便打扰，坐了一会儿，便推说有事，先行离席回房了。

今晚乍见殷无情，他的惊讶并不会小于赵谅贞；没想到那日在林子里所遇见的白衣女子就是江湖大名鼎鼎的“玉狐”！他虽不涉足江湖，不过云游四海多年，对于一些武林高手的轶事传闻倒也略知一二。

殷无情之所以被称为“玉狐”，一来是因为她的美貌，二来则是因为她武功高强，处事魄力不让须眉，兼之反应机灵敏锐，不知有多少昂藏男子在她手下吃过亏，所以才赢得这样的称号。

齐轩曾听人说过，殷无情行事恣意妄为、心狠手辣，又因善于使毒，所以在江湖中的评价是毁多于誉。

在行事恣意妄为上，他是见识过了，但是心狠手辣……他却觉得评价稍嫌不公了些，在这两次短暂的接触中，他感觉得到殷无情是个恩怨分明的人，有恩

报恩、有仇报仇，十足的狐狸本性，且倒还不至于滥伤无辜。

回房的路上，他的脑袋里想的净是殷无情，连他自己也觉得惊讶，他向来不曾在女人身上多花心思，或许是他的生活里，从未遇过像殷无情这样特立独行的姑娘吧！

甩了甩头，他不愿再想，只是加快脚步回房去。

推开门，他先看到齐砚躺在床上，看似是睡着了。

也不知道是不是水土不服，昨儿个一早，齐砚这个健康宝宝突然发起高烧，这场高烧来势汹汹，让齐砚摊平在床上，完全失去了平日活蹦乱跳的精力。

齐轩连煎了两日的药让他服用，病情却仍不见稍缓，今日下午，他到赵雅母亲那儿看病之前，他还因烧得难受而使起小孩子脾气。

其实，齐轩之所以提早退席，绝大部分的原因是因为放心不下齐砚。他走到床边，伸手探了探他的额温，眉头跟着蹙了起来，他的温度仍然未退。

齐砚这场高烧比他想象的还要难缠。他再次拉起齐砚的手，仔细地诊脉，而后从药箱里翻出所需要的药材，秤好分量，到厨房里起了火，熬成一碗汤药。

捧着烟雾氤氲的汤药正要走回房去，才到门口，背后突然有人喊道：“齐大夫。”

齐轩转回头去，看清来人后，礼貌性地一笑，“二小姐，宴席散了吗？你怎么会到这里来？”他以为这场

晚宴与生意有关，应该会闹到三更半夜才是。

赵谅贞撇了一下唇，一脸鄙夷，“宴会还没散，我只是不想见到那妖女的嘴脸，所以就学你溜了出来。咦？齐大夫，你捧着这碗药做什么？你人不舒服吗？”

“阿砚他昨儿个发了高烧，到现在还没退，这碗药是给他喝的。”

“那小鬼发高烧？难怪这两天没瞧见他在你身边跟前跟后的。煎药这种小事，叫下人去做就好了，你何必自己动手。”

“反正我也没什么事，自己来就行了，没必要麻烦别人。”他朝赵谅贞颌了一下首，径自推门走进屋内，叫起齐砚。

齐砚迷迷糊糊地喝了药，又躺下睡着了，齐轩帮他将被子盖好，拿起空碗转过身，才看见赵谅贞也跟了进来。

赵谅贞看了齐砚一眼，道：“这小鬼也真是的，好端端的生什么病？而且还让主子照顾，也不会觉得不好意思。”

“是人就会生病，而且是我自己要照顾他的。”齐轩淡淡地道，顺手将药碗搁到一边。

“你就是对下人太好了，才会纵容得这小鬼压根儿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。”

“阿砚的脾气是倔了些，但仍不失善良本性。”

“只有你才会这么说。”赵谅贞嗔了他一眼。

“夜深了，二小姐如果没有事的话，还是早点回去歇息吧。”虽然还有齐砚，但孤男寡女深夜共处一室，可不怎么合宜。

“怎么？不欢迎我来？”赵谅贞眼睛一眯，神色有些不善。

“在下不敢，只是时候不早了，二小姐待在在下的房中，恐怕会招人非议。”

“在赵家庄里，谁敢非议我？又不是活得不耐烦了。”

“人言可畏，还是防着点好。”他仍是那一副淡然模样。

“哼！说来说去，齐大夫摆明了就是在下逐客令了。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不欢迎我，我走好了。”赵谅贞一甩头，转身便朝外迈出步伐。

她以为齐轩会拦住她，哪知都快跨出门槛了，身后还是没动没静，只气得她火速转过头，嚷道：“齐大夫，你不留我吗？”

“夜已深了，二小姐是该回房歇息。”

“你……”赵谅贞脸现薄怒，“我只是想来找齐大夫说几句话，齐大夫这样拒人于千里之外，是瞧不起我赵谅贞吗？”

“在下不敢。”对于赵谅贞这样的蛮缠，齐轩只觉

得头痛。

“哼！不敢？我看你敢得很。若来的是雅姐，你会这般拒绝她吗？”

“若无要事，雅妹不会深夜造访。”

“雅妹！齐大夫叫得好生亲热。”闻言赵谅贞更怒，言语益发尖酸刻薄，“原来在齐大夫心中，我就是那种会三更半夜随意打扰人的人。”

“二小姐……”齐轩觉得头更痛了，“我不是那个意思。”

“不然你是什么意思？你说，雅姐和我，你偏向谁些？”她咄咄逼人地问。

齐轩愕然地看着赵谅贞，她这问话不只孟浪，而且还太露骨了。

赵谅贞反倒没半点顾忌，向他又逼近了一步，问道：“你说啊！雅姐和我，你到底偏向谁些？”

“这……”这教他要怎么回答？他支吾了老半天，只能避重就轻地道：“二小姐还是赶紧回房歇息去吧！很晚了。”

“我就偏不回房。”赵谅贞蛮横地说：“齐大夫今天若是不给我一个满意的答复，我就在这里和你耗到底。”

齐轩还来不及有任何反应，只听见一阵熟悉的轻笑传了过来，娇媚柔腻的声音懒懒地道：“赵姑娘好似挺爱这霸王硬上弓的戏码，让无情连看两次，还真是

……嘻嘻！”

齐轩和赵谅贞转过头去，只见敞开的大门外，殷无情正俏生生地迎风而立，笑吟吟的表情充满戏谑。

“又是你，殷无情。”赵谅贞又羞又气，决定反击，“老爱偷窥人家，你到底羞也不羞？”

“我可是正大光明地接受赵二庄主及夫人的邀请参观赵家庄，又何来偷窥之说。”

她这么一说，赵谅贞才注意到自己的双亲就站在殷无情身后，正铁青着脸怒瞪她，她不由得慌了，结结巴巴地道：“爹……爹爹……娘……”

齐轩也是一惊，忙迎了出去，一一打过招呼，“庄主、夫人、殷堂主、石舵主。”

赵元展点了一下头作为回应，神情十分勉强；接着转向女儿，脸色马上垮了下来，怒喝道：“你还不过来。”

“我……我只是来找齐大夫说说话……”

“你还说？”她刚刚的话大家都听到了，一个女孩儿家深夜主动造访大男人的寝居已不成体统，而齐轩谨守礼教地请她回去，她竟还不依，强自要留下来，简直是把他们赵家的脸全丢光了！

“我……”

“过来。”他的语气更加不悦了。

赵谅贞跺了跺脚，心不甘情不愿地走了过去，经过殷无情的身边时，更忍不住怒气腾腾地瞪了她一眼。

“瞪人啦！”殷无情挑起眉，而后抿唇一笑，“算了，庄主、夫人，其实这也不是什么重大的事，齐大夫年轻有为，长得又俊俏，年轻姑娘家难免会动心，也怪不得她。”

“你……我只是找齐大夫说说话，你别以为旁人都跟你一样无耻。”赵谅贞怒骂道。

“是吗？”殷无情眯了一下眼睛，“我记得我明明听见你一直逼问着齐大夫，赵雅与你到底他偏向谁？原来这就叫说说话啊！那二小姐的话题可还真特别呢！”

她那一脸恍然大悟的表情，气得赵谅贞浑身颤抖不已，话都说不清了，“你……你……你少胡说。”

“我有没有胡说，二小姐心里有数，难道二小姐敢说对齐大夫没有好感？”殷无情挑起了眉。

赵谅贞再大胆，到底还是个女孩子家，在这么多人的面前，她哪敢表态，“我……我……不过是敬仰齐大夫的为人，视他有如兄长罢了。”

“是吗？那是无情会错意了？那可真是对不住了！”殷无情慢条斯理地道，那双清澈犹如一泓秋水的明眸闪动着无法错认的戏谑，“其实像齐大夫这般的人品，就连无情都忍不住仰慕，既然二小姐对齐大夫并无好感，那更好，无情也就毋需顾忌了。”

她秋波一横，瞟了齐轩一眼，那眼神又娇又媚，把齐轩瞧得俊脸一红，“殷堂主，你别说笑了。”一个赵谅贞便已够他头痛，现在又来了个更难缠的殷无情，

直教想保持沉默的他坐立难安，说话也不是，不说话也不是。

“我哪是开玩笑，圣手书生乃是江湖的青年俊彦，我仰慕你也是理所当然的，石舵主，你说是不是？”

石定山笑咪咪地附和道：“侠女配神医，再自然不过了。”

“我……”齐轩连连摇手，尴尬不已。

“你无耻！”赵谅贞气红了脸，不顾父母的阻拦，大声骂道。

“我再无耻，霸王硬上弓的事，我可也是不做的。”殷无情像存心想气死赵谅贞似的慢条斯理地道，眼神又回到齐轩身上，“齐大夫连连摇手，可是觉得无情配不上圣手书生？”

“在下不敢，是在下高攀不上。”

“只要是两情相悦，又哪来高攀低攀之说，你说是不是？嗯？”她莲步轻移，走向齐轩，吐气如兰地在他耳际轻轻吹了口气。

那温热的气息袭向齐轩的耳边，令他的身子不自禁地一震，猛然向后退了一大步，却没想到这一退竟然踩到门槛，一个重心不稳，便跌了下去。

这一下跌得好重，然而，殷无情无视于他人的反应实在教他惊骇，一时之间倒忘了疼痛。

殷无情看在眼里，不由得笑了出来，“无情又不是妖怪，齐大夫何必如此紧张。”她说着一伸手要扶他

站起。

齐轩见她伸出手，忙道：“不敢劳烦殷堂主。”然后径自挣扎着站了起来。

这景象激得赵谅贞的怒气更加勃发，连声骂着殷无情无耻。

叶昭凤拦都拦不住，最后只有厉声道：“贞儿，不许对客人无礼，你再不知节制，明儿个就罚你闭门思过三天。”

“娘！”赵谅贞气得直跳脚，“你何必对这妖女这般客气？你没见她的行为有多放浪、多不知检点、不知羞耻吗？这种人还跟她客气些什么？咱们赵家庄又不是少了她的生意就活不下去了。”

叶昭凤闻言，脸色顿时气得发青，忙喝道：“你现在马上给我回房去！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回去。”

赵谅贞跺了跺脚，知道母亲已真的被惹怒了。这一切都是那个妖女害的！她怒瞪了殷无情一眼，高傲的扬起下巴哼了一声，才心不甘情不愿地转身回房。

叶昭凤讨好地频频向殷无情道歉，直说自己教女不严。

殷无情挥了一下手，道：“算了，二小姐只是说出自己心里的话罢了，总比有些人连自己心里想的都不敢表现出来要好多了。”

叶昭凤又道歉了几句，然后邀请殷无情继续参观别的院落。

殷无情点了点头，朝齐轩抛去一记媚眼，含笑道：“齐大夫，可别忘了我的提议喔！人家对齐大夫可是真的有好感呢！”

“二小姐已经走了，殷姑娘就不要再捉弄在下了。”齐轩只是苦笑。

他那哑巴吃黄连的表情教殷无情不由得再度笑了出来，以明媚秋波扫了他一眼，才尾随着赵家夫妇离去。

放 心

昨晚的那场混乱一直延续到早上。

一大清早，赵谅贞就像阵风似的卷到齐轩的房间，质问齐轩昨晚她离开后，殷无情又对他使出什么狐媚手段；同时痛斥着殷无情的无耻。

齐轩正自头痛不已，偏偏烧已退了的齐砚被赵谅贞吵闹的声音给引来，一时之间两个人竟然杠上了，弄得齐轩不知该如何是好。

幸好在吵嘴上，赵谅贞根本不是齐砚的对手，没

多久，她就气呼呼地败阵离去。

齐砚得理不饶人，还在她背后扮了个大鬼脸，没好气地道：“从没见过这般蛮不讲理的姑娘，只会说别人，也不知道反省自己。”

齐轩又好气又好笑，“好啦！阿砚，人都走了，你还骂些什么？”这小子人才刚好了些，又恢复那牙尖嘴利、损人不落后的个性。

“为什么不骂？”齐砚理直气壮地说：“我看她就是欠骂，才会养成那副仗势欺人的个性。一天到晚炫耀自己是赵家庄的二小姐，哼！赵家庄有什么了不起？我齐砚才不希罕呢！爷，咱们到底哪天要走？这种地方我实在是待不下去了。”

“要走也得等你好一些再走，你的烧才刚退，总得再调养个两天才行。”

“不必再等了，要是每天看到赵谅贞那个女人，我的病铁定会愈来愈严重。况且，你看我现在不是好好的吗？”他像要证实自己的话似的，屈膝跳了几下，偏偏他的身体却不怎么支持他的话，脚下一软，险些跌倒在地。

“瞧你！”齐轩失笑地拉起他，“明明身子还没痊愈，偏爱胡来，你还是乖乖地休息两天，等你病好了再走。”

“爷……”齐砚还想再辩，但是齐轩的眼神很明显地告诉他，没有商量的余地。

齐砚很清楚齐轩虽然在小事上随和得像个好好先生，不过在大原则上的拿捏，却比什么都还固执，他也只好悻悻然地闭上嘴，鼓起腮帮子表示不满。

齐轩见状笑了笑，转开话题，“药箱里的药已经用得差不多了，待会儿我想进城去添购一些药材，你可有什么想要的东西？”

他想和他一道出去，但是，他知道爷一定不会允许的。

“没有。”他气呼呼地道，把脸转向一边。

齐轩知道他的孩子脾气又犯了，只能好笑地暗自摇了摇头，又交代了几件事，便动身进城去了。

洛阳是北方闻名的重镇，曾有九个朝代在此定都，即使现今已非国都，但依然不减其繁华盛况。由于齐轩入城的时间正好碰上市集开市，街道上人来人往，热闹非凡。

齐轩当年在帮赵大庄主医病时，曾在洛阳待过一阵子，对洛阳的市街并不陌生，很快地便买齐了所需的药材，添购了些日常用品，又顺手买了些齐砚爱吃的零食，之后便准备打道回府。

转出了市集，路上便显得冷清许多，他转向通往赵家庄的一处林间捷径，走了一段路，突然听到一声闷哼，声音中带着忍痛的吸气声。

大夫的天性使他停住步伐，循声望去，好一会儿，才在一处树丛后看到一抹浅黄色的身影。

他才刚跨出一步，一个虚弱却警觉的声音马上喝道：“谁？”

那声音好熟悉。

齐轩快步走了过去，只见那人席地而坐，委顿地靠在树干上，神色苍白，竟是殷无情！

“殷姑娘。”齐轩惊讶地唤出声。

警戒的美眸在看到齐轩时，稍稍缓和。殷无情勾出一抹甜媚的笑，“齐大夫，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！”她的口气一如平日那般娇慵柔腻，若非她的脸色苍白得惊人，还真会让人以为她在与情郎撒娇调笑呢！

“你受伤了。”齐轩看到她肩上那一大片泛黑的血迹，便再也顾不得昨晚的尴尬，立刻走到她身边，放下手上的东西蹲下来检视伤口，而后皱起眉，“伤口有毒。”

“圣手书生果然名不虚传。”虽然殷无情已经虚弱得连声音都很微弱，但口气倒仍如平日一般轻松悠闲。

“是来自苗疆的‘佛见愁’。”

“没错。”她也点点头附和。

“是谁下的手？”齐轩检视着伤口问，旋即又因伤口的状况而皱起眉。她中毒已有一段时间，毒性渗入血脉中，伤势相当严重。

“不知道，因为那个人蒙着脸。我殷无情今天算是阴沟里翻了船，居然着了人家的道。”她自嘲地一笑，任齐轩拨弄她的伤口，连眉头都不曾皱一下。

齐轩不由得大为佩服，“佛见愁”是来自苗疆的奇毒，中毒者得承受犹如身受万蚁钻心一般的痛楚，所以才会被称为佛见愁，即使是身强体壮的大汉，若身中此毒，都会疼得呼天抢地，而殷无情竟像没事人一样，照常与他调笑。

可佩服归佩服，齐轩还是火速由怀中掏出一颗白色药丸，送到殷无情嘴边。“快服下。”

殷无情蹙了蹙眉看着他，没有张口。

“这是我们齐家特制的解毒丹，虽然不能解‘佛见愁’的毒，可是至少可以减轻你的痛苦。我们无怨无仇，我不会害你的，再说，我若有意加害你，只要袖手旁观，‘佛见愁’的毒性就足够要了你的命，毋需再费周章。”

他这一番解释倒是让殷无情笑了起来，“我也不认为你会害我。”然后张口将药丸吞了。

“你若觉得痛，便叫出来吧！不用强忍着。”望着她微微蹙起的眉，齐轩忍不住道。

殷无情扬起眉，似讥讽地问：“叫出来就不会痛了吗？”

齐轩先是一怔，才回答：“叫出来起码可以觉得好受一些。”

“我看还是省省吧！既然不能改变事实！我又何必白费力气。”

齐轩又是一怔，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，接续刚刚

手里的动作。

痛楚模糊了殷无情的视线，她眨了一下眼，只见齐轩的脸庞在她面前幻化成了一团白雾。“齐大夫，我还有救吗？”身为一个惯用毒的人，她自知毒性已经侵入她的血脉了。

齐轩犹豫了下，才道：“有。”

殷无情笑了。“没有就没有，你不用安慰我。”

“我没有安慰你。”齐轩沉稳地道，取出随身携带的银针。“你中毒太久，‘佛见愁’毒性又强，的确是难解，而且，齐家的医术虽然有幸与幻影谷齐名，不过我们主要钻研的是病理，在毒性的研究上远远不及幻影谷；如果幻影医仙在这里，那么要解你身上的毒绝对不成问题，不过，还好我曾与幻影医仙切磋过医术，这点困难应该难不倒我。”

幻影医仙？他认识无言？殷无情正想询问，齐轩下一句话却又转移了她的注意力。

“你放心吧！我一定会想办法救你的。”治疗的方法是有些困难，可是身为一个大夫，他不会见死不救。

“放心？我有什么好放不放心的，活着就真的比较好吗？”她的声音带着讽刺。

齐轩再一次愣住了，不知该怎么接口，索性道：“我现在就开始为你解毒，冒犯之处，还敬请见谅。”

话声未断，他已伸出手撕开了她肩头的衣料。

“你要做什么？”殷无情瞪大眼，想要伸手护住自

己的胸口，然而，一双手却酸软得完全不听使唤。

那一大片细如凝脂的雪肤令齐轩不由得俊脸一红，不自在地别向一边，好一会儿，他才深吸了一口气定定神，转回头歉然地看向殷无情。

“在下无意冒犯，不过为解‘佛见愁’之毒，只好唐突姑娘，事出权宜，请姑娘务必见谅。”

他先吞下一颗药丸，然后才将脸凑向她的肩头，在那一瞬间，殷无情终于明白他要做什么了。

也不知是打哪来的力量，她伸手一把推开了他，脸色虽然苍白，但声音严厉，“我不用你救我，是死是活都是我的事，不需要你多事。”

“想解‘佛见愁’，只有这个方法，事出紧急，请姑娘三思。”

“我说过那是我的事，不用你管。”殷无情的声音虽弱，语气却很坚持。

齐轩叹了一口气，才摇了摇头说：“我是个大夫，不能在还有救人的办法时，眼睁睁地看着那个人死。”

“我的死活不干你的事！”殷无情双眸一冷，威胁道：“你敢救我，就要有心理准备赔上你的命。”

从她的神情，齐轩毫不怀疑她说的话，可是医者父母心，他不可能眼睁睁地看着殷无情在他面前毒发身亡。

“你要杀就杀吧！不过要杀我，也得等你恢复力气再说。”他淡淡地道，不理睬她的威胁，径自俯下脸。

“你……你敢！”殷无情又惊又怒，空有一身绝佳武艺，却因受伤而奈何不了面前这文弱书生。

温热的嘴唇触上了冰冷的肌肤，殷无情怒极攻心，顿时眼前一黑，晕了过去。



一直到伤口流出来的血转为鲜红，齐轩这才停止吸吮伤口上的毒血，取出药粉弹上伤口，残毒被药性一逼，立刻顺着鲜血流了出来。齐轩又等了一会儿，确定残毒已全部排出后，才下针封住伤口，止住血液的流失。

解了毒，也暂时止了血，再来就是包扎伤口了。

可他这趟出来本是给齐砚买药的，并没有带齐药材，于是他只有就地找到几味药草，将就捣碎了，先敷在殷无情的伤口上，而后撕开衣裙结成布巾，为她包扎。

尽管齐轩心无旁骛地为她治疗，但是包扎中，仍不可避免地碰触到她雪白的肌肤，他尴尬不已；他强力抑制着脸红心跳，镇定的手握布巾缠向她的背后，突然，他看到殷无情光滑细腻的背脊上，竟布满了一道又一道痕迹。

齐轩一怔，认出那是挨打后留下的疤痕。

由那疤痕的色泽看来，可以判断得出伤痕是很久很久以前所留下的，不过，即使经过岁月的掩饰，那

一条又一条的痕迹也已淡化，可是依然教他怵目心惊。

叫出来就不会痛了吗？

她那漠然的声音在他耳际回荡着，今他失了下神，又看见一条、一条的疤痕在他面前交错，像一张网，紧紧地网住了他。

既然不能改变事实，我又何须白费力气。

望着那交错的痕迹，他只觉得心头像搁进了什么东西，重得教他难过，却分不清是什么滋味。

好一会儿他才回过神来，持着布巾绕过那片疤痕，包扎妥当。

昏迷中的殷无情一双眉蹙得死紧，完全没有平日轻佻悠闲的自在模样，紧蹙的眉间隐含的不只是痛楚，还有沉重得化不开的心事。

齐轩望着她绝美的容颜，莫名地觉得心头好沉重。身为一个大夫，受苦受难的人他见多了，他虽然会为他们感到难过，却从未这般紧揪他的心上，为何独对殷无情如此？

怔怔地看了殷无情好一会儿，直到殷无情的身子突然一颤，他才注意到天气有些寒冷。

虽然她中毒太深，不能搬动，可也不能就这样把她放在这荒郊野地，否则即使解了她身上的毒，她也会被冻死。

在寻找药草时，他曾发现离这不远处有一个山洞，那个山洞虽然不深，倒也还算干净；于是，他弯下腰，

抱起殷无情往山洞走去。能做的事他已都做了，接下来就要靠她自己了。



夜正深，火光在山洞内晃动着，幽暗的光芒带着诡谲的气氛。

靠着山壁假寐的齐轩突然被一阵凄厉的哭喊声惊醒。

“娘，不要……不要打我……娘，我好痛，不要再打了，我会乖，不要打我……好痛……娘……我没有做错事，你为什么要打我……谁……谁来救救我……好痛啊！”

齐轩猛然睁开了眼睛，望向殷无情，只见殷无情仍是双眸紧闭，一张脸苍白如纸，全身缩成一团，神情是又惊又惧。

“殷姑娘……”齐轩试着喊醒她，可手才刚碰到她的肩，她的身子就缩得更紧。

“不要打我……呜……娘，不要打我，我一定会听话……”

她的伤口因为身体的紧绷而裂开，殷红的鲜血泉涌而出。

“殷姑娘……”齐轩想要帮她止血，却又怕她挣扎，反而使伤势加重，一时之间，竟手足无措地不知该如何是好。

殷无情哭喊了好一会儿，声音才慢慢放低，齐轩正要靠近她，却见她猛然一甩头，惊慌地喊：“师父，你要干什么？不，不要，不要把我关起来，那里面好暗，我不会逃的，师父，求求您别把我关起来，我保证不会逃……”

“师父，我求求你……那里面好暗，我会怕……什么东西？！走开！走开！”她突然尖叫了起来。“不要靠近我，师父……放我出去，求求你放我出去……走开！不要靠近我！走开……”

殷无情喊得声音都哑了，惊慌与害怕全写在脸上，“师父，我真的好怕，求求你放我出去，我好冷……”不知道是心理因素，还是残存的毒性作怪，她的身子开始发起颤来。

齐轩再也顾不得男女之分，握住她纤细的肩头，柔声道：“没事了，没事了。”

他的碰触让殷无情浑身一震，齐轩以为她是要挣开，没想到她竟是抱住他，像溺水者抓住浮木般，还将整个脸蛋埋进他的怀里。

“我好冷……”她的牙齿打颤，脸色发青，“好冷……”

“殷姑娘……”齐轩脸一红，想要掰开她的手，却教她缠得更紧，她的力气好大，纠缠之间，竟扯得他一起滚到稻草铺成的床上，身子翻了半圈，差点就压到殷无情身上。

“不，不要离开我，我好冷，洞里好暗，我什么都看不见，好可怕……求求你，不要离开我。”

她的语气稚嫩，好似回到了年幼时光。

“殷姑娘……”她神志不清，他可没有，这样到底是于礼不合，这时候要是教人看见了，就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。他再次试着要掰开她的手，却惹来了一连串惊慌的叫声。

“不要，求求你不要把我一个人丢在这里，我会怕，这里好黑好冷，我什么都看不见，还有东西一直在咬我的脚，求求你，不要丢下我一个人……”

她哭喊了起来，一双小手死命地攀着他，仿佛将他当成惟一的希望。

“没事了，殷姑娘，没事了。”齐轩停下所有动作，任她紧攀着不放，柔声地安慰道：“我不会丢下你不管的，你不用害怕，我就在这里陪你。”

“不要丢下我……不要丢下我……”殷无情喃喃地喊着。

“不会的，我就在这里陪你，你安心睡吧！”齐轩安慰着。

闹了好一会儿，殷无情总算真正安静了下来，再次入睡。

见她陷入沉睡，齐轩身子一动，想要拉开她的手站起身，可殷无情却又马上警觉地抱紧他，紧缠不放。

又等了一会儿，他才再次试着起身，结果还是一

样，重复试了几次，齐轩索性放弃挣扎，就任她抱着，脸上露出一抹苦笑。

殷无情此刻仿佛停留在童年害怕黑暗孤单的恐惧里，可是她的身子到底是成熟女性的胴体，而他不是圣人，对那紧抵着他胸膛的酥胸、纤腰、玉腿，他并非能够完全毫无感觉。

可是他只要一动，她就会陷入噩梦中开始呼喊，他能怎么办呢？

齐轩望着她，无奈地摇摇头。

看来，今晚他是无法安心入睡了。



“起来。”冷冽的斥喝声惊醒了齐轩，还未张开眼，他便先感觉到脖子间的一股凉意，张开眼后，只见殷无情正冰冷地看着他，一把亮晃晃的长剑正抵在他的脖子上。

殷无情一夜呖语到天明，他才刚小憩了一下，迎接他的便是一把长剑和一张森寒的俏脸，还真是具有清醒的功效。

齐轩既不恐惧，也不生气，好似架在他脖子上的那把长剑并不存在，只是微微一笑道：“你醒了。”

“我醒了，就是你长眠的时候。”殷无情冷冷地道。

“你才中毒初愈，应该多休息的。”

“杀了你，我多的是时间休息。”

“这就是你对待救命恩人的方式？”

殷无情表情森然地道：“我说过，敢救我，就要有赔上生命的心理准备。”

“好吧！”齐轩耸了一下肩，“论武功，我不是你的对手，如果你真要杀我，我也无可奈何。你动手吧！”

殷无情眼睛一眯，明眸中闪着危险的讯息，“你以为我不敢杀你？”

齐轩摇了摇头，“我不会傻得这么以为。”

“那你就是傻到不怕死？”

“活着也不见得就比较好，不是吗？”齐轩引用她的话，淡淡一笑。

殷无情脸色陡地一沉，“你想死，我就成全你。”她手腕一振，正要挥剑，胸口突然一窒，险些要昏倒，长剑倏地转了个方向，抵在地上，这才撑住她摇摇欲坠的身子。

“你还好吧？”齐轩忙伸手扶住她，却遭她无情地挥开。

“不要碰我！”

齐轩缩回手，但仍关心地说：“我说过你中毒初愈，不适合活动的，你还是躺下来休息一下吧！”

“你都自身难保了，还想管人闲事？”殷无情讽刺地看着他。

长剑又架回到他的颈间，可齐轩的眼睛连眨都没眨，仍是一派平和地道：“我只求问心无愧。”

“你以为你这么说，我就会饶了你？”

“我没有这样想，生死有命，但求俯仰无愧。”齐轩凛然地回然。

“俯仰无愧？哼！好高洁的情操啊！”殷无情撒了一下嘴角，“圣手书生果然仁心仁术啊，我若杀了你，不知江湖中人会如何批判我呢！”

“只要你不说，今日我横尸在此，根本不会有人知道是谁下的手。”他淡淡的道。

“你当真不指责我忘恩负义，不求我放了你？”殷无情好奇地挑起眉。

“是我自愿救你的，当时你已声明不要我救，又何必忘恩负义之说？至于求你放了我，我想，你并非是那种轻易心软的人，即使我苦苦哀求也没有用。可是，殷姑娘，杀了我，你就心安理得了吗？”

他看过她的身子，也碰过她，即使杀了他，还是无法改变事实。

“为什么不能心安理得？”殷无情大喝，“瞧你说得这么好听，我倒是真想看看你怕不怕死！”

银光一晃，然齐轩连闪也没闪，只是定定地看着她。

长剑在点到齐轩的脖子后停住，在那双清澈的眼眸凝视下，生平第一次，殷无情竟然无法痛下杀手。

她握紧剑柄，想要再次挥剑，但那只手却背叛了她，无力地垂在身侧。

一道血痕在齐轩的颈上显现，血丝泛了出来，但齐轩丝毫不在意，只是看着她，眼神温和。

殷无情的心头百转千折，分不清是什么滋味。半晌，一股怒气突然冒了出来，她是无极门四大堂主之了江湖人称“玉狐”，行事向来心狠手辣，凭什么要对这文弱书生留情！

可是，握剑的那只手却仍僵硬得不受她控制，于是她怒瞪着齐轩，良久良久，才“当”的一声丢下长剑，冷冷地道：“你走吧！”

“你不杀我了？”齐轩问，心里却没有半丝惊讶！虽然他与殷无情认识不深，可是他直觉认为她不是那种忘恩负义的人，即使他曾漠视她的警告，为替她疗毒且碰了她，但她还是不可能因此就杀了他，一如狐狸恩怨分明的天性。

“废话少说，快走，免得我改变主意。”

齐轩还想再说些什么，殷无情却眯起眼睛，喝道：“你还不走？是要等我改变主意吗？”

齐轩迟疑了一下，末了还是咽下想所说的话，转口道：“你身上还有残毒未清，这两天最好多休息，七日内严禁一切辛辣的食物。还有，切记伤口别碰水。”

殷无情背过身，没有回答。

齐轩深深地望了她的背影一眼，没有再说什么，慢慢地转过身，举步离开。

牵 挂

齐轩失踪一夜，把赵家庄搞得鸡飞狗跳。

刚退烧、还未完全痊愈的齐砚，等不到主子回来，便顾不得身体的不适，硬逼着赵家庄的人非找回齐轩不可，赵家庄派出人手搜寻了一夜未果，急得齐砚跳脚。

死对头赵谅贞看到齐砚气急败坏的模样，不禁风凉地道：“齐大夫这么大个人了，还怕弄丢不成？有什么好担心的。”

“爷从来不曾彻夜未归过，他如果有事不回来，一定会跟我说的。”齐砚因为着急，声音控制不住地大了起来。

“或许齐大夫根本就是厌烦了你，正好趁你生病这个大好机会，甩掉你这个大包袱，自个儿走了。”

“你……”齐砚一张小脸涨得通红，分不清是因为余热作祟，还是生气，“爷就算偷溜也不会是因为我，而是怕你死缠烂打，缠着他不放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赵谅贞杏眼一瞪，就要冒出火来。

“我说你死缠烂打、不知羞耻。”在担心与怒气交

加之下，齐砚的蛮性再度发作，也不管自己是在别人的地盘上，不管赵二庄主及夫人都在场，当场就给赵谅贞难堪。

赵谅贞被他这么一骂，哪还按捺得住，“你……你这个尊卑不分的狗奴才，我今天非替齐大夫管教管教你不可！”

红影一闪，长鞭就要落下，却被一双纤纤素手接住。

“二妹何必跟个孩子过不去。”赵雅清淡的声音响起。“阿砚是惦记着主子，才会说话失了分寸，你就看在他忠心耿耿的分上，不要同他计较吧！”

“你竟然站在他那边？”赵谅贞怒瞪着赵雅，旧仇新恨一拥而上。

“我并没有刻意站在谁哪一边，只是小孩子不懂事，一时失言，你就大人大量，饶过他一回。”

“我才不要她饶呢！”齐砚尖锐地叫道。身体的不适，加上心焦如焚，使他浑身满了刺。

“你听到了，他这么不识好歹，还不该教训吗？”赵谅贞瞪眼道。

正闹得不可开交之际，齐轩恰巧回来了。

“怎么了？”看见一大堆人挤在大厅里，他不由得一怔。

齐砚迎了上去，焦急地道：“爷，你上哪儿去了？是不是出了什么事？”

齐轩蹙了蹙眉，“阿砚，你还病着，怎么不在床上躺着，起来做什么？”

“你整夜没回来，我哪还躺得住？”齐砚觉得委屈，连忙解释说，“你从来没有彻夜未归过，我怕你是出了什么事。”

“我就说过齐大夫这么大个人了，怎么会出事？”赵谅贞睨着齐砚道：“都是你，硬逼着咱们彻夜找人不可，现在齐大夫人不是好好地站在这里吗？”

齐轩歉然地看了齐砚一眼，转向赵氏夫妇，“麻烦各位，在下实在过意不去，昨儿个我去买药回来的路上，正好遇到有人受伤，且伤势不轻，便忙着为她疗伤，因而耽误了时间，让各位担心了。”他考虑了一下，不想节外生枝，所以没有说出殷无情受伤的事。

“你给人治伤，好歹也请人传个口信回来，别教人穷担心啊！”齐砚嚷了起来，一脸不悦。

“对方伤势严重，我专注着疗伤，一时忽略了。”齐轩歉然一笑。其实他心上也挂念着，只是荒郊野外的，根本没人能够替他传口信。他再次转向赵氏夫妇，道：“给庄主与夫人添麻烦，真是不好意思。”

“哪儿的话，没事就好。”赵元展微微一笑，风度十足，“齐大夫忙了一晚，也累了，快回房歇息吧！”招呼了两句，便伴着叶昭凤离去了。

赵谅贞也随后离开。赵雅则停留了一会儿，她望着齐轩，眼神带着询问。

齐轩了然地一笑，保证道：“真的是帮人治伤耽搁了，没别的事。”

赵雅点了点头，便回自己居住的院落去。

齐砚恼齐轩的失踪记，而且理由居然是忘了，害他担心了一整个晚上，孩子倔性一发作，便闷声不吭地回房去了。

他知道齐砚自小就被抛弃，缺乏安全感，于是耐心地哄着他，好半天终于让他释怀了，不过，经过这晚一闹，他好不容易才退的烧再次发作，又躺了两天，烧才完全退去，回复了生龙活虎的模样。

齐砚的病是好了，但，那个人呢？

那张明艳动人的脸庞再度浮现在他的脑海中。

她有没有记得他的嘱咐，不碰水，也不吃任何辛辣的食物？她有没有好好照顾自己？

他虽然为她解了毒，可是“佛见愁”的残毒依然不可小觑，要是不好好调养，一定会后患无穷。

“爷，爷，你怎么了？”

齐砚一连串的喊叫将他唤回了现实，他怔怔地看着齐砚，有些不知所以。

“你干吗净瞪着酒楼的招牌瞧？想进去就进去嘛！”齐砚不解地看着他，说要带他出来走走的是爷，哪知走到酒楼附近，爷的脚就像生了根似的，定住不动，而后看着酒楼招牌发起呆来。

“我……”齐轩一时语塞，这些日子，他的心神几

乎都放在殷无情身上，除了自己的妹妹外，他从未对任何女子如此挂心过。

想到这样的牵挂早已超过了大夫应有的关心，他不由得有些心惊，完全不明白自己是怎么了。他没有理由为殷无情如此牵肠挂肚，可是，她身上的疤痕，她的哭泣，还有她的惊恐，却无时无刻纠缠着他。

齐砚不知他的心事，还直嚷着：“爷，要是你饿了，我们就进去叫些东西吃吧！”他自己倒是很怀疑齐轩还有胃口，他们刚刚才各吃了一碗豆腐脑，肚子撑得紧呢！不过，爷这两天饭吃得不多，或许今儿个胃口大开了也说不定。

“我不饿。”齐轩犹豫了下，才道：“阿砚，我有事要办，你和我进酒楼去吧！”

说完，他径自往前走去，齐砚虽有满腹的疑问，却也只是皱了皱眉头，没有多问，他倒要看看爷究竟是要做什么。

一踏进酒楼，店小二马上迎了上来，堆了满脸的笑招呼道：“客官请进，想用点什么？”

“我们不是来用膳的。”齐轩客气地道：“小二哥，请问贵堂殷堂主在吗？”这间酒楼正是无极门朱雀堂洛阳分舵的联络处。

店小二一凛，严肃地问：“客官您是……”

“我姓齐，和殷堂主有过数面之缘，今儿个有点事想求见她，可否请小二哥代为通报？”

“这……客官请稍候，我进去问问。”店小二不敢擅自做主，于是趑回柜台请示。

没一会儿，洛阳分舵舵玉石定山便走了出来，看到齐轩，于是招呼道：“齐公子大驾光临，在下有失远迎，齐公子可别见怪。”

“好说。”齐轩温文的颌首示意。

“不知齐公子找殷堂主有什么事？”

“殷堂主不在吗？”

“真是不凑巧，殷堂主去码头巡视货物，说不准什么时候回来。”

“这……”齐轩的心头一时百味杂陈，说不出是松了口气，还是失望。

“有什么事，齐公子不妨告诉在下，在下定当转告堂主。”

“也不是什么重要的事。”齐轩由怀中取出一只青色瓷瓶，交给石定山，“麻烦石舵主把这瓶药转交给殷堂主，这是解毒药丸，早晚服用即可，你只要这样告诉殷堂主就成了。”

石定山不知殷无情受伤，愕然道：“堂主中毒了？”

齐轩不好多说，只道：“就有劳石舵主将药交给殷堂主了。”

石定山见他语多保留，也就不再追问，“齐公子放心，我必定会转交给堂主。”

一走出酒楼，齐轩就瞥见齐砚一脸古怪地看着他。

“你干吗盯着我看？”齐轩问道。

齐砚贼贼地一笑，“爷，你老实说，你是不是看上那个大美人儿了？”

齐轩一怔，脸马上红了起来，“你胡说些什么？”

“齐家特制的解毒丹可不是能够随便送人的，而且一送就是一整瓶，爷，你心头有鬼喔！”齐砚笑得可贼了。

“你别胡说了。”齐轩被说中心事，颇不自在，“殷姑娘余毒未清，我送她药，不过是希望让她解清残毒。”

“是哟！那一整瓶的药，就是再中个十次毒也够用了。爷，你说实话没关系嘛！其实，我觉得殷姑娘人不错啊！起码比那个赵二小姐好多了，而且人又长得美，你要选她，我绝对支持。”

反正只要不选他的死对头赵谅贞，他都赞成。

齐砚一长串的话换来了一记大爆栗，“你少疯言疯语了，没事也被你说得活灵活现。”

“哎哟！爷你干吗打我？”

“好啦！你不是想去白马寺逛逛吗？走吧！”不再给他说话的机会，齐轩拉着齐砚便走。

他们前脚一走，殷无情后脚就回来了。

在书房谈了一会儿公事，石定山便拿出齐轩所托的药瓶，“刚刚齐公子来了一趟，他托我将这瓶药交给您，说是解毒药丸，早晚服用即可。”

殷无情一怔，顺手接过药瓶。“他……他什么时候来的？”

“就在您回来的前不久。”

“他还说了什么？”殷无情问，心头好似掺杂了些期待。

“没有了。”石定山摇摇头，“他只交代这些。对了，堂主，您中毒了？”

“在道上受人暗算，一点小伤，不算什么。”

“是谁做的？”石定山的弥勒脸上闪过了一抹锐利，堂主在他的地盘被人暗算，这不是摆明了让他的面子挂不住吗？

“这事儿我自己会处理，你不必插手。倒是千织坊的事情你打点好了没？”

“关于这件事……堂主，这些天赵二庄主接连下帖要邀您再上赵家一趟，看来颇有诚意。”

殷无情似笑非笑地瞥了他一眼，“石舵主似乎与赵家交情颇深，频频替他们说情。”

石定山一凛，忙道：“小的不敢。”

“机会我是给过赵元展，不过却浪费了我一整晚的时间，连个具体方案都提不出来，看来，赵元展比起他哥哥赵元鸿是差了那么一大截，他连自己手下的人都管不好了，千织坊若再交给他，洛阳这儿的生意不就毁了。”

闻言，石定山不敢再多说，只得应道：“是。”

“好了，没什么事的话，你去忙你的吧！”

“是。”石定山退了出去。

殷无情握着那只瓷瓶，不自觉地怔忡出了神。



月亮高挂夜空，柔和的银光，洒出暧昧的气息。

齐轩提了药箱伴着赵雅走出赵母的房间，一直到离开赵母的视线范围，他才停下脚步，“这大概是我最后一次为令堂看诊了。”

赵雅轻轻蹙了蹙眉，“你要走了。”

“嗯！”齐轩点了点头，“在来洛阳之前，我已托人带家书给舍妹，说是要去探望她，没想到耽搁了这么久，现在阿砚人也好了，我不走不行。”

赵雅若有所思地看着他，“赵家庄是是非之地，你早地离开也好。齐大哥，你是不是有什么事放心不下？”

“啊？”齐轩闻言一怔。

赵雅望向他，清澈的眸子中带着关怀，“我不知道是不是自己多心，只是我觉得，你好像并不是那么想离开。”

齐轩的心头震了下。

没错，他并不是真的那么想离开，似乎还有什么牵绊着他。可是，那牵绊到底是什么，他自己也说不上来。

齐轩的困扰赵雅完全看在眼里，她道：“若是因为我娘的病，你就不用再担心了，活着也不见得是幸福的事。”

活着也不见得是比较幸福的事……

类似的话，曾经有个女子也这样对他说过。只是，赵雅说来忧愁，而那人却是毫不在乎。

“雅妹……”一股冲动让他开了口，“为什么你会有这种消极的想法？”

赵雅不明白他为何一反常态地激动，“齐大哥……”

“这世上总有一些事物是值得留恋的，难道你不这么想？”齐轩也不明白自己是哪来的激动劲儿，竟控制不住语气的高昂，双手也忍不住握住赵雅的肩头。

赵雅被他的反应弄得又是一怔，还来不及回答，一个带了点调侃的柔媚声音清晰地传了过来：“好一个才子佳人夜会后花园的戏码，原来圣手书生并没有外表看起来的老实。”

听见这熟悉的声音，齐轩不禁兴奋地脱口唤出：“殷姑娘。”

就如第一次相见的情景一般，殷无情高踞枝头，那张明艳的脸蛋闲散地俯看着他，带着讥嘲，只是和齐轩站在一起的人，由赵谅贞换成了赵雅。

“不用顾忌我，你们尽管谈你们的情。”殷无情懒懒地道。

齐轩这才发现自己的手还搁在赵雅的肩上，他连

忙缩回手，一脸尴尬地说：“我……你别误会，我们没有……”他并不善于言词，一时之间，竟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来。

赵雅倒是一脸冷静，神色也没有什么改变，“殷堂主大驾光临，不知有何指教？”

殷无情伸手掠了掠长发，脸上笑意盈盈，但那笑却未传到眼底，“本来是想来向齐大夫谢过赠药之恩，不过，看来反倒是打扰了你们的雅兴。”

“你……我们只是在说话，没什么，你不要误会。”齐轩急忙辩解。

“说话需要勾肩搭背？啧啧！这好像不是向来讲究男女授受不亲的齐大夫会做的事！”

“我……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，我只是……”齐轩困窘得手足无措，失去了一向温文从容的态度。

他们之间的微妙气氛，以及齐轩的反常让赵雅有所了悟，“齐大哥视我如妹，他刚刚不过是为了劝慰我罢了，没有别的，请殷堂主不要误会。殷堂主来到敝庄，既是为了找齐大哥，想必两位有事要谈，赵雅先行告退。”

她轻轻颌首，便转身离开，留下齐轩与殷无情一高一低地对视着。

气氛顿时有些尴尬，齐轩想要打破沉默，只是苦于不知该如何开口，而殷无情那完全看不出是喜是怒的神情，更教他无措。

风沙沙地吹过枝头，近如咫尺的距离，此刻却仿佛远如天涯。

“我好像妨碍你们谈情说爱了，真是过意不去，我看，我也走好了。”殷无情身形一动，眼见便要离去。

齐轩一时情急，叫道：“等等。”

殷无情挑起眉，回过头看他。

“我……”齐轩也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叫住她，好一会儿，总算是找出个理由，“你的伤……好些了没？”

“托圣手书生的福，怎么能不好。”她微微一笑。

“‘佛见愁’不是一般的毒药，你应该多休息才是，否则日后有你苦恼的。”齐轩关怀地道。

殷无情扬起嘴角，眼神饶富兴味，“你都是这么关心你的病人吗？”

“我……我只是克尽医者的职责。”

“啧啧！真是令人感动喔！”她的语气隐含调侃。

“我只是想求个安心。你下来好吗？这样仰着头看你，颈子怪不舒服的。”接连说了几句话，齐轩的语气顺畅了许多，脸上也露出微笑。

“怎么？大夫的责任感发挥得不够，还得诊断一下才安心吗？”白影轻轻一纵，跃下地来。

齐轩赧然一笑，道：“如果你肯，我可以帮你诊一下脉，要不我那日拿给你的那瓶药，一定要早晚各服一次，对你绝对有好处的。”

齐轩眼神中的诚恳抹去了殷无情的戏谑神情。“你

这人……真不知该说你善良，还是滥好心。”

“阿砚老说我是滥好心。”齐轩笑道。

“你那小跟班说得没错，你这脾气，总有一天会被人利用，吃上大亏。”

齐轩不置可否，“你这些话可千万别在阿砚面前说，否则他不知要怎么附和才是，他最气的就是我这一点。”

他这么一说，倒是让殷无情好奇了起来，“你和你那个小跟班是怎么凑在一块儿的？他应该不是从小就跟着你吧！”齐砚那急躁的性子，可不像齐轩这样温文儒雅的人带出来的。

“阿砚是这两年才跟着我的，我在泉州码头遇见他，而他无依无靠，就跟了我。”齐轩轻描淡写地说，“有了阿砚，我的日子可方便许多，什么事都有人打点好，阿砚精得很，有他在是决计不会吃亏的，就是委屈了他，跟了我这种胸无大志的主子。”

“我看你那小跟班对你可忠心得很，要他跟别人，他还不会肯呢！”殷无情说得极为笃定。

这一点，齐轩当然也明白。

“他也挺喜欢你的呢！他还在我面前称赞过你，说你是女中豪杰。”

“真的？”殷无情扬起眉，“说实话，我也挺喜欢阿砚这孩子的。”

齐砚与殷无情都是性情中人，也难怪他们会彼此

对味。

说完阿砚的事，没了话题，气氛又沉寂下来。

殷无情耸了一下肩，道：“我本是来道谢的，倒与你聊了起来。谢已道过，我也该走了。”

齐轩却不想她这么快就走，却也没有挽留的借口，眼看她转过身要离开，他竟突然唐突地问：“你只是来道谢的吗？”

殷无情神色一怔。“我……”她真的只是来道谢的吗？她也不知道。

在江湖上行走多年，她并非没接受过别人的恩惠，可她一向恩怨分明，有恩必报，可是专程前去道谢，却是从来不曾发生过的事。

“你想知道什么？”她反问。

齐轩哑口无言，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想知道些什么？

殷无情如秋水般的明亮眼眸望着他，风吹动她的发，衣衫飘飘，看在齐轩眼底，好似她就要迎风飞去，他一时情急，竟冲动地跨步上前抓住她。

在大手抓住殷无情的那一瞬间，两人同时吓了一跳，齐轩像烫着似的立刻松开手，那神情，看起来好似讶异自己怎么会有这么荒谬的举动。

两人就这样呆呆地看着对方，谁也没有移开视线，直到更夫打更的声音传，来，两人才如梦初醒，几乎是同时后退了一步。

殷无情蹙了蹙眉，不明白他们之间到底存在着什么，她看着齐轩儒雅的脸庞，良久良久，才道：“我只是来向你道谢，没有别的。”

话是这么说，其实她自己也不明白，她这么说是说要说服齐轩，还是自己。

殷无情轻轻地摇了摇头，也不再说什么，纵身一跳，几个起落便跃离了赵家庄，留下齐轩一个人望着她离去的方向，久久不能平静。

染 尘

明镜一旦染了尘，就再也难以映出清澈的影像。

似乎从遇到殷无情之后，齐轩就无法保持清净的心情，心头的沉重感让他愈来愈烦躁，他虽隐约知道了自己为什么烦躁，只是……她在意吗？

一夜辗转，怎么想，都想不出个答案来，也罢！还是随缘吧！

有了这层认知后，倒教他的心绪笃定了些，第二天一早，他便起身向赵二庄主告辞。

赵元展有些讶异，连忙挽留。

“实在是再好再打扰了。”齐轩说：“舍妹在京城已

久候我多时，我不能再耽搁下去，就此谢过赵二庄主的好意。”

“齐大夫这么说，赵某也不好再挽留，只是……”他的神情有些犹豫。

“有什么事，庄主但说无妨。”

“这……本来是想仰仗齐大夫的面子，请齐大夫帮个忙，不料齐大夫这么快就要走了。”

齐轩不解地看着他，等他说明。

赵元展苦笑了一下才道：“是这样的，齐大夫也知道我打算和无极门合伙做生意，本来我们一向合作得不错，哪知道前些日子出了点状况，庄里有个叛徒竟盗走千织坊的布匹，转入黑市贩售，不但使敝庄名誉扫地，也连累了千织坊的名声。

“这件事令殷堂主大为不满，有意解除合约。前些日子，我宴请殷堂主和石舵主，就是想要弥补过错，只是赵某似乎表达得不好，反而得罪了殷堂主，这两天，她派人传了口信来，打算解除合约。”

他顿了顿，又道：“不瞒齐大夫，这些年来，赵家庄的重心都放在与千织坊合作的生意上，失去了这桩生意，对赵家庄而言这着实是损失惨重，所以赵某才想请齐大夫帮个忙，让敝庄有机会挽回。”

齐轩虽然同情，却也觉得奇怪。“并非在下推托，只是生意之事，在下实在一窍不通，恐怕很难帮上赵二庄主的忙。”

“这件事除了齐大夫，没有人能帮得了我。”赵元展恳切地看着他。“我听说了，齐大夫和殷堂主似乎交情不浅，前些日子，你不是还到无极门的洛阳分舵去找她，而她也专程来庄里找过你？殷堂主向来眼高于顶，从来就不曾对男人假以辞色过，能够得到她的另眼相待，齐大夫是第一人。”

齐轩闻言一怔，他到酒楼与殷无情到赵家庄皆纯属私访，他不曾告诉过别人，赵雅亦不是多嘴之人，赵二庄主怎么会知道？

赵元展看出了他的疑惑，笑道：“不管赵家庄，或是无极门的酒楼，都是人多口杂之地，哪会有什么事瞒得住，齐大夫何必惊讶。”

齐轩犹豫了一下，才道：“我与殷姑娘曾经互访是事实，不过，赵庄主可能误会了，我和殷姑娘交情并不深，恐怕无法影响殷姑娘的决定。”

“我也不想为难齐大夫，要齐大夫去说服殷堂主，我只是想请齐大夫说动堂主与我见上一面，让我自己说服她，只要齐大夫愿意帮忙，老夫就觉得心满意足了。”

齐轩犹豫了一下，“这等小事，庄主只要派人下个请帖不就成了？”

赵元展又是一声苦笑，“齐大夫有所不知，是我口拙，得罪了殷堂主，这些天，我连日派人下帖给殷堂主，也曾亲自上门邀请，殷堂主就是不肯赏脸，我是

无计可施了，才会劳请齐大夫帮这个忙，希望齐大夫不要推辞。”说完便深深作了个揖。

齐轩未提防他会行此大礼，连忙避开身，“赵二庄主莫要折煞晚辈了，在下承受不起这个大礼。我这就去请殷堂主，只是殷堂主肯不肯赏脸，就不是我可以决定的。”反正这也不是什么违背他原则的大事，他就为赵二庄主走上这一趟吧！

赵元展大喜，连声道谢：“有劳齐大夫了。不过，还有一件事要请齐大夫成全，在你邀请殷堂主时，可否以你的名义，莫要提到赵某，我怕殷堂主一听到我的名字，就不肯来了。”

“这……”齐轩为难地皱起眉，他并不喜欢骗人。

“我在城西郊外有一个别院，只要齐大夫邀请殷堂主到那儿，我就会马上现身向殷堂主解释，绝对不损及齐大夫的名誉，请齐大夫成全！否则若以赵某的名义，恐怕是怎么也请不动殷堂主的。”

赵元展恳求地看着齐轩，在他乞求眼神的凝望下，齐轩实在无法拒绝，微一犹豫后，终于点头答应了。

既然答应了人，齐轩便说到做到，他先回房吩咐齐砚整理好行李，自己再动身前去找殷无情。

乍见齐轩，殷无情显得十分惊讶，不过倒是没有再多问些什么，就同他来到赵元展在城西的住处。

这座别院虽然小，却十分精致，仿江南园林造景，在这北方之地，更显清幽。

“这别院倒是挺别致的，格局虽然不大，布置却见用心。齐大夫，这该不会是你的住处吧！”殷无情问。

齐轩摇了摇头，一脸坦然，“这是我一个朋友的住处，我一介穷大夫，怎么可能住得起这样的地方。”

“齐大夫言重了，就凭你圣手书生的名号，想要住多好的庄园，只要说一声，不知会有多少人争破头捧着地契送到你手上呢！”

那夸张的说法，让齐轩忍不笑了出来，“殷姑娘真爱说笑，天下哪有这等便宜事。”

“你倒是不妨放个话试试，看我说的对不对。”殷无情耸了一下肩，转开话题，“你把我带到这里来，到底是为了什么事？”

齐轩方才并没有多说什么，便请动殷无情来到这别院，一直到抵达目的地，殷无情才开口询问齐轩的用意。

齐轩并不善说谎，犹豫了下，便道：“我的一位朋友想见你一面，和你谈谈，所以要我代邀你出来。”

殷无情扬起眉，“你的朋友要见我？是谁？”

“他就是此别院的主人，至于他是谁，等他到了，你就知道，不是我不肯告诉你，只是他说只要你一知道他是谁，必定不肯见他，所以我只负责请你来此，至于你想不想和他谈，一切全凭你做主。”

“这人还真是神秘啊！”殷无情勾起嘴角，神情似嗔还喜。

“殷姑娘不会怪我如此隐瞒吧？”

殷无情耸了一下肩，“人都在这里了，有什么好怪的。算了，我就等他出现吧！我倒要看看这位神秘人士是谁。”她一旋身，坐了下来。

齐轩也跟着坐下来，等待中，他找话题说：“你这些日子忙吗？”

“还不是和往常一样。”殷无情又耸了一下肩。

“我说过，‘佛见愁’的毒性非凡，你应该多休养，不该操劳的。”齐轩忍不住老调重弹。

殷无情忍不住笑了出来，“你还真是医者本色，两三句话就扯到这里来。行啦！你的药我可是照着你的吩咐吃，比师父的命令还遵从呢，”

被她这样一调侃，齐轩忍不住红了脸，“我只是怕你轻忽了，毕竟疗养不是小事，很多人忽略了，到老时受苦不浅。”

“眼前的事都管不了那么许多了，哪还管得到老，可不知有没有命活到那个时候呢！”

“我不赞同这种说法。”齐轩蹙起眉。

“我说错了吗？”殷无情露出复杂的表情，“在江湖上讨生活，谁没仇家？刀光剑影的日子，又有谁敢保证还有明天？”

“你既然知道如此危险，为何还要过下去？”

殷无情好笑地看着他，一双媚眼斜睨出促狭的光芒，“江湖人不过江湖日子，要怎么过活？齐大夫该不

会是叫我嫁人算了吧！就是我肯，还没人敢娶我呢！还是，齐大夫愿意秉持我不入地狱，谁入地狱的伟大情操，娶我入门？”

每每她只要这么一逗齐轩，就足以教这文弱书生手足无措，可是这一次，齐轩却是老神在在，眼神诚恳地看着她。

“你是个好姑娘。”

殷无情挑高了眉，“噗哧”一声笑了出来，“我可还是第一次听到有人说我好。齐大夫，说谎也得说得有技巧些。”

“我说的是实话，你是个好姑娘，只是旁人不了解你。”他那双清澄的眼睛一瞬也不瞬地看着她，显示他话语的真实度。

殷无情的表情一时有些怪异，末了才又轻佻地一笑，“你就了解我吗？”

齐轩摇了摇头，“你并未让人有机会了解你，而我也一样，等你见着我的朋友，我就要离开洛阳了。”

殷无情闻言一怔，但并没有表现在脸上。

“其实，我只是路过此地，并没有久留的打算。”他说。“我原是要到京城去探望我妹妹的。”

“你有妹妹？她和你长得像吗？”殷无情被勾起了好奇心。

圣手书生的一切一向是个谜，江湖中人只知他是二十多年前辞官朝廷、此后行踪成谜的神医齐正风的

儿子，许多人甚至连他叫什么名字都不知道。

“邻人都说我们兄妹俩颇为相像。”想起妹妹秀丽的容颜，齐轩笑了，神情温柔。

想象着一张与齐轩相似，却清秀雅丽的脸，殷无情又问：“你就把你妹妹一个人丢在京城里？”

“她有丈夫陪着呢！日子过得幸福快乐，我这个做大哥的可不好打扰他们。”

他神情中的怜爱令殷无情莫名地有些嫉妒，“看来，你相当疼她。”

“她是我惟一的妹妹，我不疼她疼谁？我那妹子性子温柔，我相信你见着她，一定也会喜欢她的。”

“就怕她见着我，会惧我如蛇蝎。”她自嘲地道。

“不会的，容儿并非偏执之人。”齐轩道，这一点他是绝对有把握的。

“或许吧！”殷无情转开话题，“你那个神秘的朋友到底什么时候才会到？都过了大半个时辰了。”

齐轩也觉奇怪，在他出门前，赵二庄主便说要先到别院来等着，怎么到现在还不见人影？该不会是有什么事耽搁了吧？

“他应该就快到了。”他不安地说。

自从殷无情升任朱雀堂堂主以来，向来就只等人等她。她掠了下头发，说：“我只能再等一会儿，再过一刻，人若还没来，我就走了。”

齐轩无话可说，只有点头。

殷无情站了起来，环视一周，笑道：“此别院的主人倒也怪，我还从未见过有人在大厅摆上书柜，你这朋友该不会是爱书成痴的人吧？”

齐轩跟着无情走到角落的书柜，也颇为惊讶，赵二庄主看起来虽颇为知书达礼，可在相处之中，却不觉得他是个爱书成痴的人。

“嗯，还有医书哩！你这个朋友该不会也是个大夫吧！”

提起医书，便勾起了齐轩的兴致，他的目光移到那一系列放置医书的横格上，顺口答道：“他不是。”

目光浏览中，一个书名吸引了他的注意力。

“奇经八脉。”他脱口唤了出来，那不是前代医圣李莫风的遗作吗？这本著作不是老早就随着李莫风的过世而失传了？怎么会在这别院里出现？

齐轩又惊又喜，不假思索地便抽出那本书。

就在他抽书的同时，一阵奇异的声音响起，他并没有留神，不过，殷无情却注意到了。

“小心！”殷无情大叫，伸手抓住他。

齐轩还没搞清楚状况，脚下便突然一空，地板居然整个打开，他与殷无情在完全没有防备的情况下，直直坠了下去。

噩 梦

在无处借力的状况下，任凭殷无情轻功盖世，也无济于事，只有直直地坠落下去，直到“砰”的一声，重重地摔跌到地上。

“喀”的一声，头顶上的地板又重新合了起来，完全阻绝了光线的进入；地道里伸手不见五指，只剩一片黑暗。

齐轩摔得是七荤八素，惊魂未定地道：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他伸手想撑起自己，手及之处却是一片柔软，还散发着暖暖的温度。

他吃了一惊，火速缩回手，叠声道：“对不起，殷姑娘……我不是有意的！对不起……”不用想他也知那是殷无情的身子，至于到底是她身子的哪一部份，他连想都不敢想。

殷无情并没有回答。

那不是殷无情会有的反应……齐轩突然想到了她对黑暗的恐惧，心中一凛，小心翼翼地唤道：“殷姑娘，你没事吧？”

殷无情依然没有回答。

她咬了咬牙，拼命告诉自己，她早就不是那个六岁的无知小女孩了，她是纵横江湖的侠女，人称“玉狐”，敌人畏她狡诈机警，黑暗再也吓不着她，她根本就不需要害怕。

“殷姑娘……”久久等不到她的回应，齐轩不由得担心起来。

“别叫了！”殷无情终于开口了，她压下心头的恐惧站起身，伸手碰触四周，触手所及，是一片潮湿的泥壁，还带有青苔的味道。

听到她的回答，齐轩这才松了口气，歉然道：“殷姑娘，真是对不住，我误触了机关，才会使得我们陷入此地，不过，等会儿主人来了，他就会放我们出去的。”

“你别傻了，那是不可能的。”殷无情简短地答，继续摸索着四周，而后发现有个地道向一旁延伸了出去，形成了数个叉路，就像个迷宫似的。

“啊！”闻言，齐轩暗暗吃惊，“不会的，只要主人一到，看到书柜被动过，自然会发现机关被启动，就会把我们救出来的，殷姑娘不用担心。”

殷无情冷哼了一声，不作正面回答，“你现在总可以告诉我，你那个神秘的朋友是谁了吧？”

事到如今，齐轩无法再隐瞒，“是赵家庄的二庄主，他想和你谈继续合作之事，所以才要我邀你到这里来。”

他说完，久久等不到殷无情的回答，于是纳闷地喊道：“殷姑娘？”

黑暗掩去了她苍白的神情，可是却掩不住她声音中的绝望，“如果是他，我们就只有死路一条了。”

“不会的。”齐轩忙道，“我们与他无怨无仇，他没道理不放我们走。”

“你和他无怨无仇，我却有，”殷无情口气冰冷。“我的存在对他而言是种威胁，他恨不得杀我而后快。”

齐轩震惊得脸都白了，“怎么可能？”

“事实就是如此，你不是误触机关，而是掉入赵元展精心设计的陷阱中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殷无情不等他说完，便冷冽地道：“你自己想想，前代医圣李莫风的医书是何等珍贵的东西，江湖传说这本医书老早便失传，若赵元展有幸拥有，又怎么可能随意摆在书柜上？据我的猜测，那本书根本不是真的，而是用来骗你启动机关用的饵。”

“可是，他怎么料得到我会去抽那本书？”

“齐大夫，你身为江湖上赫赫有名的神医，对钻研医术极有兴趣，今天有一本老早失传，又是前代医圣的著作出现在你面前，你能够压下心中的欲望，不去翻阅它吗？”

殷无情说得合情合理，齐轩的心不由得动摇了起来，“难道赵庄主……你和赵庄主到底有什么过节？为

何他要置你于死地？”他不由得想起晚宴那日，赵二庄主乍见殷无情时反常的模样。

殷无情冷冷一笑，“我和他并没有什么过节，是他疑心生暗鬼，非得置我于死地不可。”

齐轩仍是听得糊涂，但殷无情无意再说下去，他也只好作罢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殷无情已大致将四周的情况弄清楚，“这地道想必是赵家庄设计作为逃生用的，不过，赵元展为了解决掉我，恐怕早已将地道出口堵死了，而这通道的机关又太高，任我轻功再强，也攀不上去。如果想要逃出去，我看只有试试这些分叉的通道，或许赵元展疏漏的地方。”

齐轩已无话可说。经过这么久，仍不见任何人来为他们开启机关，他不得不相信殷无情说的是事实，是赵元展要利用他杀了殷无情。

殷无情寻来了一颗尖锐的石头，在土壁上作记号，带着齐轩开始找寻出口。

那地道的分支散了开来，错综复杂，莫说这里伸手不见五指，即使看得见东西，想要穿越这些地道，找到出口实属不易。

两人走得脚都酸了，四周除了黑暗，还是黑暗，叉口又不断地延伸交错，两人就像瞎子摸象般，胡乱地摸索着，却怎么也找不到出口。

许久之后，齐轩开始感到饥饿，他想叫住殷无情，

却又犹豫，迟疑间，殷无情突然一骨碌滑坐了下来。

齐轩虽然看不见她的人，却能感觉到她的疲倦，于是挨着她坐了下来，由怀中掏出一瓶药，倒出两颗药丸，摸索着塞到殷无情手里。“这是我们齐家特制的九转丹，固本培元用的，虽然不能止饥，但多少可以让身子撑住。”

殷无情手握着那两颗圆滚滚的药丸，并不说话。

齐轩只觉抱歉，“都是我不好，害你身陷机关里。”他宁愿她骂他，他还比较好过些。

“这不干你的事。”殷无情开口道，声音里充满疲惫。“我说过，赵元展想杀的人是我，你只不过是他手中的棋子罢了。”

“可是，如果不是因为我，你也不会落入他的陷阱中。”

“这个方法行不通，他总会找其他方法，不置我于死地，他是绝对不可能罢休的。”

齐轩愕然道：“你们有这么重的仇恨？”

殷无情冷笑一声，不作回答，齐轩也不好多问，惟有沉默。

休息了一会儿，他们又开始寻找地道出口，可每每碰到的不是死路，就是叉口，无止尽的黑暗摸索使得两人筋疲力尽，不禁坐倒下来。

应该是入夜了，令这阴冷潮湿的地道显得更加寒冷，连一向餐风露宿惯了的齐轩，也不由自主地打起

颤来。

他转向殷无情，想要询问她的情况，开口唤她，却得不到她的回应。

他摸索着寻找她，手才碰到她的手臂，便惊愕地发现，她竟在发抖。

不对劲……

“殷姑娘、殷姑娘。”他用力地摇晃着她，用力地喊着，试图唤回她的神智。

殷无情的牙齿开始打颤，神志已被梦魇掳获，现实与记忆重叠……

她缩在山洞的入口，小小的手用力地拍着门，她拼命地喊着、哭着，儿时的情景又再次出现，她好冷好冷，洞里什么都看不到，一样不知名的东西在她脚边窜着。那是什么？她惊又慌，哭着往里头缩，却又逃不开那个不知名的怪物；突然，脚上传来一股痛楚，那怪物咬了她一口，令她又惊又痛，再也抵挡不住心头的恐惧感，失声尖叫了出来……

尖锐的叫声在山洞中回荡着，齐轩急忙缩回才刚搁在她肩上的手，无措地握住拳，她的哭喊一声又一声地钻入他的心坎。

她充满惊惧地喊道：“不要关住我，师父，我会乖乖地等你回来，我不会逃的，不要关住我，我求你，师父。”

“殷姑娘，你是在做噩梦，没事的，殷姑娘。”他

想触碰她，却又怕惹得她尖叫，只有努力地喊着，可是，他的努力却淹没在她的尖叫哭喊中。

“放我出去，放我出去！师父，我怕，这里好黑，你快点放我出去！我真的不会逃，求求你，啊！有东西咬我！我好痛，师父、师父……”

凄厉的哭喊揪紧了齐轩的心，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，伸手搂住了她的肩，“没事了，无情，没事了。”他也没有发现自己竟然叫出了殷无情的名字。

殷无情被他一碰，浑身一震，叫得更加凄厉，并且用力挣扎，“不要咬我，走开，不要咬我！师父……救我，救我……”

“无情，冷静点。”他大喊，却一点用也没有，她仍是用力地尖叫，拼命推他，像疯了似的；齐轩无计可施，只好打了她一记耳光，试图唤回她的神志。

但这一巴掌并没有让殷无情清醒，只有让她陷入更歇斯底里的惊恐中。

“不要打我！娘，不要打我！我没有做错事，您为什么打我？”

听她这么说，齐轩好后悔，“无情，没事了，你醒醒，没有人打你，是我齐轩，我不会让任何人打你的。”该死，他怎么这么糊涂，竟把她推进另一场噩梦里。

殷无情恍若未闻，浑身缩成一团，不住颤抖。“我好痛，娘，您不要再打了，我好痛……”

“没事了，无情，没事了。”齐轩再也忍耐不住，紧紧地抱住她，用他温暖的身躯安抚她，“我在这里陪你，没事了。那只是一场噩梦，已经过去了，有我在，没有人敢打你。”

记忆就像一只利爪攫住殷无情，不理睬她的哭诉恳求，将她的身子一片片撕裂。

谁能救她？把她带出这场噩梦？殷无情无助地颤抖着，蜷缩着身子，抵挡那好像永远也不会停止的殴打。

她好痛、好痛……她没有做错事啊！她很乖，为什么娘还要打她？

好痛，谁来救她……

“无情！没事了，你醒醒，没事了。”齐轩锲而不舍地叫着、唤着，终于穿越那一片由惊吓与痛楚交织而成的绝望迷雾，传进殷无情的心里。

是谁？谁在叫她？那声音好低、好沉，却又好温柔。

殷无情恍惚了一下，停住颤抖。

没事了……没事了……

那个低沉的声音耐心地对她说。

是吗？真的没事了吗？

怦！怦！怦！怦……

那是心跳的声音，一声接着一声，平稳和谐，传达着安定的感觉，而那一双圈住她的臂膀，带来了热

度，温暖了她一直以来寒冷孤单的心。

没事了，就如那个低沉的声音所说的，没事了……

齐轩感觉到怀中的人儿慢慢地停止了颤抖，他试探地松开一只手臂，轻轻抚上她的脸，却感觉到一手湿润与冰冷，显然是那场噩梦让她流了不少冷汗。

他举袖温柔地为她擦拭着满头的汗水，道：“没事了，无情，一切都过去了，没事的。”

“你在做什么？”神志一恢复，殷无情便猛然推开了他的手，声音冰冷。

齐轩马上解释道：“你好像做了噩梦，我只是想把你叫起来。”

噩梦？殷无情一凛，充满警戒地问：“我可说了什么梦话？”

齐轩犹豫了一下，笑笑道：“没什么，我也没听清楚。”

“但你还是听见了？”殷无情眼睛一眯，眸中闪着凌厉的光芒。

齐轩只有点头，“嗯。”

黑暗中，他看不见她的表情，只能等着她的声音反应。

良久良久，齐轩以为她动怒了，但出乎意料的，殷无情却嗤笑出声，声音中充满自嘲，“都这么大个人了，还做噩梦，很可笑是不是？”

“没那回事，每个人都有自己无法面对的事。”齐轩诚恳地道。

“你有吗？”殷无情反问。

齐轩沉默了一下，才道：“有。”

殷无情仿佛不相信地说：“你别为了安慰我，顺口胡诌。”

“我没胡说。”齐轩沉沉地道：“即使江湖中人给了我圣手书生这样的美称！但我依然有救不了的人，依然有人死在我的怀里，一想到那些命不该终，却又夭折的生命，我的心里总是好懊悔，好怨恨！想着，如果我能早些赶到，如果我的医术再好一些，或许能够挽回他们的生命。每次只要一想到这里，我就无法安然入睡。”

殷无情“嗤”的一声笑了出来，“圣手书生就是圣手书生，把别人的生死一个劲儿地往肩膀上扛，和你比起来，我倒显得庸俗许多，只关心自己切身的事。”

殷无情的话似褒似贬，说得齐轩有些狼狈，“我不是那个意思……”

“我知道。”殷无情又道：“但你的生命里可曾因为自己的事情，而烙下痕迹？你可曾因为小时候的伤害而做噩梦？直到长大成人了，还是每每会被黑暗的恐惧，吓得又缩回了那个没有能力保护自己的童年，缩回了那段比噩梦还可怕的记忆里？”

齐轩哑然，好一会儿，才小心翼翼地问：“你……

小时候你娘常常打你……”他不由得想起了那片满疤痕的背脊。

殷无情身子一僵，良久才慢慢放松，呢喃地道：“我有些冷，齐大夫应该不介意借我靠一下吧！”说完，便径自靠进齐轩的怀里。

齐轩的身子微一僵硬，不过，他并没有挣扎或退缩。

殷无情蜷进他的怀里，索求着温暖，那姿态，就犹如一只小猫……不！该说像数个月前他所救的那只小白狐，一只落难，却仍充满机警、充满骄傲的小白狐。

齐轩的眼底不由得涌起了一股怜惜之意，但他什么都没有做，只是安静地等她说下去。

“我是个私生子，也就是别人口中的杂种。”她轻轻地开口，声音飘忽。

齐轩只是安静地听着。

“我娘是个苗女，在她十七岁那一年，认识了一个来到云南做生意的汉人，那汉人长得风度翩翩，且家世显赫，和我娘是完全不同世界的人，没多久的时间，她就迷恋上那个汉人，还把自己给了他。

“那汉人到云南是为了做生意，他终究是得回家乡的，在临走之前，他承诺会回来迎娶我娘，要我娘等他，我娘含泪欣喜地答应了。他走后没多久，我娘便发现自己有了身孕，族人骂她淫荡无耻，她只有忍气

吞声，一心等着情郎回来，可这一等就是五年，而那汉人就像断了线的纸鸢，连一点消息也没有。

“每个人都说明那汉人没半点真心，他只是玩玩罢了，汉人无义，哪会把情放在心上。可是我娘不相信，等了五年以后，她便再也按捺不住，就带着我，靠着一点微薄的线索，到中原去找那个汉人。

“我们找了两年，总算找到那汉人的住处，娘欣喜若狂，上门去求见，可是门房看我们衣衫褴褛，就当我们是乞丐，把我们赶了出去！娘不死心，坚持要守在那汉人的住处外，守了好几天，终于等到那个汉人出现，她以为自己终于苦尽甘来，可以和那汉人破镜重圆，但是……”

她嘲讽地勾起嘴角，“那汉人一看到我娘，犹似看到鬼一般，只是丢了一把银票给我娘，便急着把我们赶走。

“娘完全不敢相信她日思夜念的情郎会是这等薄情寡义之人，她恳求着他，但那汉人完全不理睬她的哀求，只是一脸嫌恶地看着我们。当时我虽然还小，可是我却记得很清楚！他说他根本就不认识我娘，他逢场作戏过的女人那么多，哪能每个都记得？而我娘不过是个苗疆蛮女，他根本就不可能爱上她。

“我娘又惊又慌，把我拉出来推到他面前，急切地说她为他生了个女儿；但他只瞄了我一眼，便说我不知是哪来的杂种，不要赖到他头上。”

殷无情轻描淡写地说，齐轩却听得胆战心惊，不敢相信世上居然有如此绝情寡义之人。

“我娘总算明白了，自始至终，都是她自作多情，人家根本就没把她放在心上。她带我回到了云南，族人自然不会放过嘲弄我们的机会，娘在遭受打击之下，心性全变，她看到我就像看到那汉人一般，每日疯了似的打我，指天咒地地骂着那汉人的薄幸。没多久，她就完全疯了，在一个晚上，她又疯了似的尖叫诅咒，我不知道她是疯得糊涂了，还是存心寻短，总之，她跳下断崖，结束了她的生命。”

齐轩倒抽了一口气，为这故事的结局感到难过。

“我娘死了，我不再被毒打，可是也没了依靠，族里没有人愿意收养一个杂种，我只有自生自灭；那一年冬天，我险些就饿死了，不过，却遇到我师父，他收留了我。

“我师父是卖艺的江湖人，他看我身手灵巧，应该可以帮他赚钱，才会收留我，我的确也帮他赚了不少钱，因为对很多人来说，看一个小女孩跳火圈、踩高跷、顶盘子，是比看一个大人做来得刺激多了。也因为我能够帮他赚钱，让他买酒喝，他很害怕哪天我会逃走，所以每当他要出去喝酒，无法看住我时，就会把我锁住，有时候是地窖，有时候是山洞，有时候是他放工具用的大箱子，总之，那些地方都是一片漆黑，伸手不见五指，无论我怎么哭喊，都不会有人来放我

出去。”

她的身子又开始轻颤了起来，齐轩急忙伸臂拥住她，牢牢地圈着她，心里万分地不舍。

“这样的日子过了两年，因为他喝了酒总爱闹事，在某一天，他得罪了一群地痞流氓，被人打死在暗巷里，所以我又自由了。我发誓从此不要再被关住，宁愿三餐不继，也不要受困于任何人，所以，我扮成小男孩，四处流浪，在因缘际会之下，遇到无极门门主，他认为我是可造之材，便不理睬我的反抗，收养我、驯服我，我就在无极门里待了下来。”

童年的遭遇说完，齐轩也听得呆了，无法相信在她那张明艳柔媚的脸蛋下，隐藏着一段不堪回首的故事。

殷无情也不敢相信自己竟会对齐轩卸下心防，这段往事，就连收养她的无极门门主都只略知了一二，她却在齐轩面前完全吐露了。

她自嘲地一笑，道：“这些事我从不曾对任何人说过，不过算了，反正我们大概也活不久，所以也无所谓了。”

“真是苦了你了。”齐轩轻声说，声音中充满怜惜。殷无情一震，内心强烈地悸动起来。

“没事了，一切都过去了，再也影响不到你，没事了。”齐轩温柔地道，还顺手轻拍着她的背。

没事了……她等的就是这句话啊！这么多年来，

她等的就是这一句话，可以让她抛开过去的枷锁，获得重生机会的一句话。

“无情？”齐轩的声音带着询问。

“再说一次。”殷无情将脸埋在他的怀里闷声说。

“嗯？”齐轩一怔。

“再说一次没事了，再对我说一次。”她乞求着。

齐轩明白了。他的声音温柔，却带着肯定，一字一字地说：“没事了，无情，没事了。”

那几个字就像一股暖流注入殷无情的心，让她顿时温暖了起来。许久，她才感激地开口，“谢谢。”

一句道谢，让齐轩的心为之一紧，因她的痛苦而揪紧了心，始终无法平复。

轻 薄

“又让你看到我的丑态了。”

静默了良久，殷无情才又开口。她仍然依偎着他，低垂着头，声音轻得几乎要听不到。

“若说你丑，我可不知道这世上还有哪个姑娘算美了。”

殷无情笑了起来，“原来你也挺油嘴滑舌的嘛！这

世上比我美的人多的是，就像无言……对了，你认识无言——幻影医仙柳无言，是不是？”她突然想起他曾提过无言的名字。

“嗯。”齐轩点了点头，“我曾经到过幻影谷，与无言妹子、绿柳山庄的韩庄主相处过一些日子。”他简略地将事情说了一遍，对于自己曾经救过柳无言之事，只是轻描淡写地带过。

殷无情静静地听他说完，吐了口气道：“原来西门鹰死了，死在天下第一奇毒之下，也算他罪有应得；幸好无言姐姐遇见你，才能侥幸捡回一条命。”从带无言回幻影谷后，她就直接取道来洛阳，如果齐轩不说，她还真不知道素来平静的幻影谷发生了这么大的事儿。

“说来那也是机缘巧合，我手上正好有绛珠草，否则，我也救不了无言妹子。”

“不知道无言姐姐现在过得怎么样了？”殷无情出神地说。

她看似长袖善舞，但实则不易与人交心，即使在无极门有不少练武的同伴，但也只限同门之谊，在认识柳无言后，她才有可以谈心的对象，在温婉的柳无言面前，她总是能卸下所有的防备，以最真实的一面面对她。

“有韩兄在无言妹子身旁，我们应该没什么好担心的。”

这一点，殷无情倒是心知肚明，否则，当日她也

不会将幻影谷的位置告知韩渊，让他前去寻找柳无言。

时间就在黑暗中悄悄流逝。

两人累了就睡，醒了就继续找出口，齐轩携带的九转丹已经吃完了，两人又饥又渴，却还是找不到出口。

殷无情无力地靠着土壁坐着，“这下我们是非死在这里不可了。和我这个玉狐死在一起，若被人发现，你这圣手书生的名号，不知要被怎么议论呢！”

“旁人爱怎么说，咱们也无可奈何。”齐轩的声音也已无力，却还是一贯的温文从容。

“你有什么记挂的事吗？”

齐轩想了一下，道：“我倒是顶惦念着阿砚的，我没回去，那孩子不知要紧张成什么样子了。你呢？”

“我？我没什么可以记挂的，子然一身的人就是这个好处。”

“但也少了关怀吧！”齐轩中肯地说。

殷无情倒是沉默了，好半天，她突然偎向齐轩，“我好冷。”

齐轩的回答是伸手揽住她，这样的举动在两人相依为命的这些时日来，已经习惯成自然了。

“我们眼见是得死在这里了，不然，以我们现在的这个样子，你非得娶我以示负责不可呢！”殷无情调笑着。

“那又有何不可？”

齐轩的回答让殷无情扬起了眉。

“你这是死前的戏言吗？”

“怎么？难道你不喜欢我？”

“圣手书生这种相公可是奇货可居的，我是个生意人，怎么会把这种好事推出门。”殷无情当他是开玩笑。

齐轩明白她的想法，半真半假地说：“那么，我们一出去，就马上成亲吧！不过，我得先声明，我只是个穷大夫，无法给你过富裕的日子。”

“那又有什么关系？我可是无极门的四大堂主之一，富足以敌国，我养得起你。”

“这样似乎也不错，你在各地做生意，我就陪着你，同时帮需要的人看病，人家是夫唱妇随，我这是妇唱夫随。”

两人说得有模有样，殷无情不禁笑了出来。“这不是委屈你了吗？你可是江湖两大神医之一的圣手书生哩！”

“有妻如你，又怎么会委屈？我只有一个小小的要求，我喜欢孩子，你愿意给我吗？”

“我也喜欢孩子，孩子能让生活不致孤单。”殷无情天马行空地胡诌了起来。“你想要几个孩子？喜欢男孩，还是女孩？”

“几个都好，只要是我们的。最好是女孩，像你，我一定会尽我所能地宠爱她，让她拥有无忧的童年。”

尽管认为他只是与她说笑，但他话中所塑造的世界，依然令她为之向往。“当你的女儿，必定是全天下最幸福的孩子。”

“疼自己的孩子本来就是天经地义的事啊！等孩子大一些，如果他们想学医，就由我来教他们，如果他们想学武，就由你来教……”

“最好是学医。”殷无情接口说：“学武成天打打杀杀的，胆战心惊地过日子有什么好的。”

“就怕孩子一心向往外头的世界，像阿砚，就一心想学武，他老说要练一身武艺，免得我吃亏。对了，无情，我有一个想法，如果咱们能够出去，我打算收阿砚为养子，那孩子的个性是倔了些，可却是个热心肠，天资又聪颖，应该好好栽培，你意下如何？”

“有何不可。”她附和着。

“阿砚一定会是个好哥哥，我甚至可以想象得到，要是咱们的女儿受到欺负，他会怎么去保护她，修理欺负咱们女儿的人……”

殷无情轻轻一笑，“你说得这般活灵活现，我仿佛已经看到一群小萝卜头围在我们身边了。但是……我们都知道，这回我们是逃不出去了。”

殷无情语调中的萧索提醒了齐轩，“别胡说！再休息一会儿，我们就继续找路，说不定待会儿我们就可以找到出口了。”

“既然赵元展处心积虑地置了这个陷阱，就不会让

我们有机会逃脱，你不用妄想了。”殷无情笑得颇为潇洒，“其实，活着也不见得比死来得幸福，我是累了，就这样死去也好；倒是委屈了你，陪我一起丧命。”

“别再这么说！”听见她消极的言语，齐轩的心头更惊，“你忘了，我们还要生一堆小萝卜头呢！”

殷无情又是轻轻一笑，“莫说我们逃不出去，就算是逃得出去，你也不会娶我，你不用再安慰我了。”

“我没有安慰你！”齐轩急切地表明。他很明白，人要是放弃了求生意志，一切希望就没有了。“我是真的想娶你。”

殷无情并不相信，径自缓缓地合上眼。

“无情。”齐轩又急又惊地喊，“振作一点。”

殷无情并没有回应他的叫唤，只是安静地闭上眼睛。齐轩大急，到底该怎么做，才能唤回她的求生意志？此刻，他的脑袋几乎是一片空白，陡地，一个念头突然冒进他的脑海里，他想也不想地便猛地俯下头，寻找她的唇，而后结结实实地印了上去。

在齐轩的唇碰上殷无情的那一瞬间，殷无情猛然张开了眼，不敢相信地瞪大眼睛。

齐轩伸手扣住她的后脑勺，一反平日的斯文，猛烈地攫住她柔嫩的唇瓣，辗转厮磨着，动作虽然生疏，却猛烈炽热，让自己满腔的爱意源源不绝地借由这个吻传给她。

殷无情所有的感官都在那一瞬间被触动，酥麻的

感觉由肌肤之亲蔓延到四肢百骸，陌生的愉悦感强烈得令她头昏。

齐轩的唇搜寻着她，霸道地要接管她的一切，那种刺激的感觉，简直就像由高处跌落下去，完全不受控制；这样的感觉教她惊骇，她想推开他，偏偏双手却无力遵从来自理智的警讯，情感也贪恋着那迷醉的感觉，令她的四肢完全罢工到底。

好不容易分开，两人都是气喘吁吁的，齐轩也没料到殷无情的滋味竟是如此甜美，教他眷恋不已。他的心智尚停留在那甜美的滋味上，还没回过神来。

突然，一个冰冷的东西抵住他的喉咙，森冷的声音在他耳边响了起来：“齐轩，你好大的胆子！”

匕首的威胁并没有让齐轩感到害怕，他反倒是松了一口气，庆幸殷无情终于回复了正常。

“我只是做我想做的事。”他老实地说。

“看来，你是活得不耐烦了。”殷无情冷冷一笑。

“我怎么会活得不耐烦？我还想活着走出这个地道，和你共度余生呢！”齐轩轻松地笑了起来。

“你……你还敢说这等轻薄话？！”殷无情破天荒地羞赧起来，好在四周是一片黑暗，没有人看得见。

齐轩叹了口气，声音有些无奈，“我从不说不说轻薄话的，无情，你还不相信吗？我是真的喜欢你，我也不知道我什么时候喜欢上你、为什么喜欢你，总之，我就是对你动了心。”

“不可能的。”殷无情冰冷地说。

“感情之事本就没什么道理，为什么不可能？”齐轩觉得有些挫败，“你可以不喜欢我，但是不能否认我的真心。不过，我想你多少也有些喜欢我的，是不是？我感觉得到。”

“当”的一声，匕首摔落地上，殷无情像被毒蝎螫到般猛地跳了起来，急喊：“你少胡诌。”

她的慌乱泄漏出她真实的感觉，齐轩不由得扬起了嘴角，握住她的纤纤素手。“你是喜欢我的，无情，不然，那日你就不会放过我，刚刚你也不会任由我吻你，现在更不会慌成这样。”

“我……你胡说。”殷无情像是个被吓坏的孩子，失去了惯有的镇定。“我谁也不喜欢，谁也不爱！我才不要像我娘一样愚蠢，被男人操纵一生。”

齐轩蹙起了眉，知道事情的症结所在了，“你不是你娘，我更不是你爹，我们之间是不一样的。”

“怎么不一样？”殷无情激动了起来，“男人对于妻子的期待，还不都是寄望在可以帮助他成就事业名声？我虽然身为无极门的堂主，可是名声向来不佳，娶了我，就是你这个圣手书生名誉扫地的时候，走到哪里都会被人议论，甚至令你抬不起头来。”

齐轩的眉头蹙得更紧了，“无情，你怎么这么说？我说过，不管别人怎么说，只要咱们问心无愧就行了，难道你要我起誓，你才会相信吗？”

殷无情冷冷一笑，“男人的誓言是最不可靠的东西，除非我疯了，才会相信！当年那男人还不是信誓旦旦地说会回来迎娶我娘，结果呢？”

“我说过我不是你爹。”齐轩为之气结，只希望有个方法可以帮助他敲醒她的脑袋。

“但你也是个不值得信赖的男人。”

“你……你简直顽固得教人生气。”齐轩挫败地大喊，用力地搂住她的腰，再次吻住她，像要发泄心头的挫败，猛烈吮吻，恨不得能将她融入骨血里。

明明他只是个文弱书生，而殷无情身怀绝技，可是在他的霸道下，殷无情就像春阳下的白雪，完全无力抵抗地融化在他的热度下，任他予取予求。

“你还敢说你不喜欢我吗？”他捧着她的脸，严肃地问。

他的声音终于把她的神志拉回了现实，她用力推开他，又气又急地说：“你……”

“现在推开我，已经嫌太晚了。”

“你敢再轻薄我，我马上杀了你。”殷无情恨恨地道。

“你杀吧！”齐轩无惧地扣住她的腰。“要杀就马上下手，否则我还是会做出任何我想做的事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她一句话还没来得及说出口，齐轩的唇又落到她的颈项上，温温热热的气息，干扰她一切思绪。

“动手啊！不然我要继续轻薄你了。”他的声音深沉不可测，一只手紧扣着她的腰，另一只手则狂妄地解起她的外衣。他的手好炙热，他的气息则带着暧昧的暖意，熏得她头昏脑胀。

“放开我，不然我就不客气了。”她威胁着，声音却低如情人间的呢喃。

“要动手就动手吧！”他的吻已落到她白皙粉嫩的肩上，忘情地吸吮、啃咬，烙印出属于他的痕迹。

殷无情倒抽了一口气，“不……不要……”她的身子因那陌生的亲密感而无法克制地颤抖起来。

“不要？不要什么？不要我停，还是不要我继续下去？”他那低沉的声音犹如恶魔的轻喃，带着诱惑回荡在她耳边。

殷无情的身子一颤，背脊整个弓了起来，身躯像有自己的意志般迎向他灼热的唇，全身每个细胞都疯狂的起舞，那股失控的感觉将她逼到了极点，使她脱口喊了出来：“不，不要。”

她不知道自己哭喊出声，但是齐轩知道，于是他停下所有的动作，爱怜地把她搂进怀里，贴着她柔嫩的脸蛋，叹息出声，“承认自己的感觉有那么难吗？无情，就如你所说的，我们是逃不出去了，既然我们所剩的时间不多，又为什么要浪费在逃避自己的感情上。”

殷无情怔怔地看着隐藏在黑暗背后的他，许久，

终于投降了：“你赢了。”

齐轩大喜，连连吻着她的颊，表达心中的喜悦。

好一会儿，殷无情才道：“我以为你温文儒雅，没想到你竟如此……”想到他刚刚“霸道”的行径，让她脸蛋一红，再也说不出口。

齐轩只是一笑，他向来随缘惯了，并不曾刻意争取些什么，不过，这并不代表他是个无欲无求的人。

坦承了心意，使殷无情的内心平静了许多。她偎在齐轩的怀中，两人开始喁喁私语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齐轩突然感觉到手上一股湿意，他一惊，忙问：“无情，你哭了吗？还是受伤了？”

殷无情一怔，“没有啊！好端端的，我怎么可能掉泪受伤？”

“我好像被水滴到。”

他话还没说完，又有几颗水珠滴了下来。连殷无情也感觉到了。

水会滴下来，就表示这一处的土层较薄、较松软。

两人的眼睛为之一亮，感受到一线生机，殷无情二话不说，立刻拾起匕首，摸索到最湿的那层土墙，用力地刨了下去，齐轩也忙徒手帮她挖开石块。

两人努力地挖着，只觉得触手所及的泥土愈来愈潮湿，于是精神大振。水滴不断地滴到两人身上，两人都浑然不觉，也忘了饥饿干渴的感觉。

不知挖了多久，一道隐约的天光由土壁中射了进

来，那光线虽薄，但看在齐轩与殷无情的眼里，却比什么都要灿烂。两人相视了一眼，在彼此眼中看到同样的讯息——

他们得救了。



过了好几天黑暗的日子，重见光明的那一刻，齐轩与殷无情看到的是彼此落魄的模样；大雨不断地洒在两人身上，雨水混着泥土，让他们显得更为狼狈，两人对看一眼，忍不住笑了起来。

感谢这场大雨，以及这后院正在进行的挖池塘工程。

他们刚刚所在的位置就在这片挖到一半的池塘旁，由于池塘的挖掘使地道的土壁变薄了不少，再加上这场及时雨，水滴渗入地道内，他们才得以逃出，这也算是他们命不该绝吧！

这座赵家别院，有着浓厚的死亡阴影，两人都无意久留，喘口气，便互相扶持地走了出去。

此番逃出，他们第一件事是找个地方避雨，填饱肚子。

不过，这赵家别院是位于城郊，人烟稀疏，两人走了好一会儿，才终于找到一间小小的农舍。

齐轩连忙上前敲门。

前来应门的是个老汉，他曾受过齐轩的大恩，见

着齐轩，自是喜不自胜，不等他开口，便迎了齐轩与殷无情进门，然后叠声地喊着老伴出来，张罗吃食，同时也为两人准备干净的衣裳，桌上还摆了一大盘热乎乎的馒头。

“今儿个这场雨下得还真是突然，没头没脑地就洒了下来，我那老伴只是到后院喂个鸡，就给淋了一身湿。齐大夫、姑娘，喝碗姜茶，好怯怯寒气。”老汉的妻子捧了两碗姜汤到两人面前，咧出了无牙的嘴，神态热忱。

齐轩和殷无情谢过了婆婆，接过姜茶喝了一口，热气顺着食道流下，扩散到四肢百骸，两人都觉得舒服不少。

“齐大夫，您今儿个出来，是给哪户人家看病？”老汉没话找话问。

“那倒不是。”齐轩放下碗，找了个最接近事实的理由说：“我只是出来办点事情。对了，老丈，您的风湿痛好些了吧？”

老汉笑咪咪地道：“托齐大夫的福，我的老毛病好了不少，就连遇上这阴冷的天都没再犯呢！”

“就是啊！”婆婆也接口道，一脸感激，“往常只要是这种天气，他哪回不疼得哼哼唉唉的，乱发脾气，自从给齐大夫您医治了之后，他的毛病就不再犯了，我们真不知要怎么感谢齐大夫才好。”

齐轩不习惯接受人家的道谢，连连摇手道：“婆婆

千万别这么说，替人治病本就是大夫的职责。”

老汉与婆婆仍是一个劲儿地表示感激之情，使得齐轩面红耳赤。

看到齐轩如此受到爱戴，殷无情凝望着他的侧脸，不禁微微蹙起眉来。

她知道他是当代神医，妙手回春；她也知道他心地善良，不论贫富，一视同仁，可是……

在地道里的承诺言犹在耳，然而，事实上，他们却是两个不同世界的人，他的善良好似一面镜子，反映出她的恣意妄为，他们是如此极端的两个人，真的可以在一起吗？

殷无情反常的沉默引起齐轩的注意力，他低下头来，轻声问：“无情，怎么了？”

她涩然一笑，摇了摇头，“没事。”

齐轩不信，还待再问，老汉却打断了他的话，“齐大夫，这位姑娘是……”从齐轩带着殷无情进门开始，他就想问了，只是碍于礼貌，不好唐突，但现在是忍不住了，便问了出口。

婆婆也是一脸好奇地看着他们。

“她姓殷，是我未过门的妻子。”齐轩的脸上泛起薄薄的红晕，嘴上却大方地承认了。

老汉与婆婆马上笑开了脸，直说恭喜。

“真是太好了，我非得去同魏老头说这个消息不可，真不可思议，我们竟是第一个得知这个消息的

人。”

“恭喜你了，齐大夫，这可真是个好消息。”婆婆满是皱纹的老脸笑得灿烂如朝阳，“像齐大夫这般的人品，是该配个像殷姑娘这般标致的人儿才是呢！就不知道你们什么时候要办喜事？”她高兴得简直就像是自己的儿子要娶亲一般。

“还没说定时间。”齐轩看了殷无情一眼，才说：“我想带她上京城去见我妹子与妹夫一面，再去拜会她的长辈商谈婚期。成亲毕竟不是小事。”

殷无情惊讶地看了他一眼，没想到他竟已想到那么多。

“这倒是。”老汉和婆婆一个劲儿地点头，热心得一塌糊涂。

一场大雨没多久就停了，太阳也冒了出来，婆婆将他们的衣裳洗净晾干，他们又歇了好一会儿，才离开老汉家，那时已是星月争辉的时辰。

齐轩自然而然地握住她的手，道：“你有心事，无情。”这不是询问，而是肯定的语句。

殷无情不置可否，“我只是有些累。”

“我以为在地道相处的那些时候，我已经让你全然地相信我了。”齐轩皱着眉看她。

“我是相信你。”但她不相信自己。

刚刚在老汉家，婆婆一个劲儿地对她说齐轩的“丰功伟绩”，说他来这个村子义诊，医好了不少人的

病，见病人家境困苦些的，莫说没要诊金，连药材都垫上了。

圣手书生的义行，她这些年在江湖上多少也听过，但是经由接受过他恩惠的人口中听来，又备感震撼。

她行事向来只凭感觉，杀人不眨眼，双手上沾满鲜血，这样的她，有资格和他在一起吗？

“无情，有什么问题，就说出来吧！”

他的声音是如此温柔，像阳光一样温暖，可是阳光的温暖不是她一个人能够独占的，她真的可以相信那地道里的誓言吗？

受困于情，就会变得优柔寡断，难道她也要像她的母亲一样，疯狂而终吗？

她的眼神突然一冷。

不，她不要，她绝对不要像娘一样，将自己的一生任由情爱摆布。

“无情。”齐轩看到殷无情的神情骤变，心头一惊。

殷无情突然停住脚步，仰起脸看他，表情冷凝，“在地道中，你说的话可还算数？”

“当然算数。”齐轩想也不想地说。

“你真的能够接受我的行为？包容我的一切？”她问：“你还有机会后悔，你应该明白我素来恣意妄为，如果你接受了我的一切，就表示你必须承受江湖中加诸于我的责难。”

“夫妻本就该祸福与共的，不是吗？”齐轩诚恳地

说。

殷无情深深地看了他一眼，像是要看进他的内心，“如果你违背了今日你所说的每一句话，我必定饶不了你，这样你还愿意？”

齐轩没有半点迟疑地道：“如果我违背了今日的诺言，我甘愿死在你的手上。”

殷无情注视着他好一会儿，才道：“希望你不要忘了你此刻所说的话。”她转过身，迈步向前走去。

齐轩忙追了上去，“无情，你要上哪儿去？”

殷无情的脚步不停，扬起嘴角，露出一贯妩媚的笑容，眼神却深不可测，“我要去结清一笔账。”

齐轩一怔，而后会意，“你要到赵家庄去？”

“没错。”殷无情点了点头。

“你和赵庄主到底有什么仇恨？”齐轩实在不解。

她略扬嘴角，眼神冷冽，“我和他的事，可不是三言两语就说得完的。你若想知道，就随我上赵家庄一趟吧！”

其实，不用说他想弄清楚她和赵二庄主的仇恨，光凭阿砚还在赵家庄，他就必须回去一趟，只是……

“你想做什么？”

“我只是要去做我早该做的事。”殷无情丢下一句教齐轩完全摸不着头绪的话，径自向赵家庄而去。

以齐轩对她的了解，他知道她已动了杀念。他不知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，也不知该不该阻止她，只有紧

迫而去。

真 相

赵家庄的书房里，昏暗的烛光忽明忽灭地摇曳着，拖曳出两道人影，其中一人把手中的账册用力一掷，道：“你自己看，这是十几年来赵家庄的财务状况，只能用一年不如一年来形容；这两年我们几乎只能靠无极门的生意来维持生计，其他若不是靠着我娘家的势力，赵家庄早垮了！结果现在你连无极门的生意也搞砸了，就连我大哥也被你拖下水，做不成无极门的生意，你可知道我大哥已着恼，说是不肯再帮我们了。”

叶昭凤气呼呼地瞪着丈夫，重重地坐了下来。

“我……”在妻子面前，赵元展总是忍气吞声，“殷无情那女人不肯把生意交给我，难道是我的错？都该怪庄子里出现叛徒，我也是无可奈何。”

“连自己手下的人都管不了，就是我，也不放心把重要的事交到你手上！你就不会好好地说服她吗？凭你当年号称‘多情公子’的本事，哄个女人总不成问题吧！”

“殷无情可不是个普通女人。”赵元展忍着气说。

“她不是个普通女人是什么？不过是长得标致了些；倒是你，看到漂亮的姑娘就傻了眼，说不出话来，那等蠢样，也难怪殷无情不肯和我们继续合作下去。”

“你说这是什么话？”赵元展忍不住提高了声音。“我什么时候看她看傻了眼，说不出话来？”

“没有说不出话来？那日宴会时，你明明就像锯了嘴的葫芦，半个字也吭不出来，就只是傻傻地盯着殷无情瞧！我和你几十年的夫妻了，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？赵元展，你在外头那些个风流债我可是一清二楚，只是念在你没胆放肆，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罢了。”

“你……你……”赵元展气得说不出话来，“随你说，反正我是不可能看上殷无情那个女人的。”

“不管你看不看得上她，总之，无极门的生意不能丢，还有，人家无极门的人不知上门来讨了几次人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阿砚说你要齐大夫请殷无情到咱们城西的别院谈生意，怎么他们两人会失踪？”叶昭凤锐利的眼光瞄向丈夫。

“这我怎么会知道？”赵元展一脸无辜。“我是请了齐大夫去邀殷无情上咱们城西的别院去，想乘机说服她回心转意，可是当天我有些事情耽搁了，去的时候，根本就不见他们人影，我还道殷堂主不愿意赴会，所以就回来了。”

“如今齐大夫和殷堂主已经失踪快三天了，莫说无

极门三天两头来讨人，光是丢了个圣手书生，就是天大的麻烦了。你瞧阿砚这些日子急成什么样，成天吵着要找他主子，要是他一个沉不住气，把事情给闹开来，这武林中受过圣手书生恩惠的人可不少，到时咱们就有得瞧了。”

“这我当然知道，说不定过些时候，他们就会出现，就像前些天齐大夫失踪了一整个晚上，最后还不是好端端地回来了。”

“最好是这样，不过，你也该再加派些人手去寻人，若是能寻回他们，说不定殷堂主会看在这一点情分上，答应和咱们继续合作，我对大哥那边也好有个交代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赵元展揉了揉额际。“我会加派人手去寻他们，总之，会把他们的人给找回来……”

他话声未断，一个柔媚的声音便插了进来：“是把人寻回来，还是把尸首扛回来？”

赵家夫妇只觉眼前一花，齐轩与殷无情就这么出现在他们面前。在看到他俩的那一瞬间，赵元展就像看到了鬼似的，一张脸苍白得吓人，全身不住地颤抖，张大了嘴巴，却一句话也说不出。

叶昭凤没有注意到丈夫的不对劲，只是一脸惊喜地道：“殷堂主、齐大夫，你们没事，真是太好了。”

“真是太好了吗？我怕二庄主可不这么觉得。”殷无情嘲讽地道。

叶昭凤一怔，干干一笑道：“殷姑娘真爱说笑，拙夫自然也为两位归来之事高兴，是不是？元展。”她转向丈夫，才发现丈夫脸色有异，不解地推了赵元展一把，可赵元展仍是惊骇地看着殷无情，一句话也不说。

“看来赵庄主果然不这么觉得。”殷无情慢条斯理地道。“说得也是，本来应该是两具冷冰冰的尸首，现在却又活了过来，赵庄主怎么会开心得起来。”

叶昭凤愈听愈糊涂，偏偏丈夫又是一副撞了邪的样子，她只有赔笑道：“殷堂主，您这话可教人猜不透了。”

“我的话再浅薄不过了，明白人一听就知道我在说什么，是不是啊？赵二庄主。”殷无情睨了他一眼，“你苦心安排的陷阱，还真是差点把我和齐大夫给弄死了，幸好我们命大，逃过一劫，还真是遗憾喔！”

叶昭凤大骇，“殷堂主，是不是有什么误会？”

“是不是误会，你何不问一问二庄主呢？为了杀我，还把圣手书生给拖下水，也不怕引起武林公愤，啧啧！赵二庄主，你好大的胆子。”

殷无情的眼光始终定在赵元展惨白的脸上，屋内另外两个人摸不清楚状况，也顺着她的眼光看了过去。

赵元展仍是苍白着脸，身子的颤抖却慢慢地停止了，眼中射出了怨毒的光芒，像豁出去似的，一个字一个字地道：“你根本就不该活在这个世上。”

“元展，你疯了吗？”叶昭凤惊恐地看着丈夫，不

明白他怎么会说出这样的话来。

齐轩因已有心理准备，神情并不是那么惊讶，但赵元展的话也让他明白，他们之间的过节不轻。

“我该不该活在这个世上，还轮不到你来决定。”殷无情懒懒地道。

“你是个错误，错误是不该存在的。”

“我这个错误却是你制造出来的，不是吗？”她慢慢地抬起头来，冷冽的眼光看向赵元展，丢出了一颗强力炸弹，“任凭你处心积虑，也磨灭不了我这个错误，赵元展……不，我该说，我血缘上的父亲。”

惊骇的表情同时占据了齐轩与叶昭凤的脸，两人皆惊诧不已。

殷无情是赵元展的女儿？他就是她在地道中所说的那个汉人？那日赵家庄的晚宴上，赵元展看到殷无情好似看到妖魔鬼怪，但殷无情看赵元展的眼神却十足的陌生，齐轩完全没想到，他们两人竟然会是父女。

“我只有一个女儿，你只不过是杂种。”赵元展狰狞着脸说。

齐轩倒抽了一口气，因他毒辣的言辞而皱起了眉。

殷无情却一点反应也没有，反倒轻移莲步，优雅地坐了下来，“我可也从来就没有认为我是你的女儿。”

“那你又为什么要出现？你为什么要来破坏我的一切？”赵元展质问着。

殷无情抬起了一边眉，神情讶异，“我破坏你的一

切？我破坏了你什么？”

“你以为我是傻子，猜不出来你到洛阳来，就是为了要报复我当年不认你们母女的事？”

殷无情不屑地闷哼一声，神情严肃，“你少自作多情了，要是我真打算报复你，早八百年前就可以做到了，我这个无极门朱雀堂堂主可不是这一两天才坐上去的，而‘玉狐’殷无情的名号也不是最近才在江湖上打响的。”

“你不是来报复，那你又为什么来到洛阳？”赵元展摆明了不信，“你以为我会相信你的话？你以为我会相信你从来就没有怨恨过我？你是早就可以杀了我的，之所以会等到今天，只不过是等逮到机会，让我身败名裂、一无所有。”

殷无情托起腮，笑了起来，声若银铃，“你的想象力还真是丰富，赵元展，光就这一点，还挺教我佩服的。就是因为你的幻想，所以才让你急着把我除掉，先是派杀手在半路上暗算我，而后又利用齐大夫引我陷入那个机关，好把我活活饿死？”

齐轩又是一惊。派人暗算她？那回她身中“佛见愁”，就是赵元展派人下的手？

赵元展咬牙切齿地解除了他的疑惑，“我只恨那个来自苗疆的杀手没能杀死你。”

“这个就叫老天有眼。”殷无情轻轻一掠长发，姿态优雅，“赵元展，我当初根本没打算报复，当年我娘

毁在你的手上，是她太过愚蠢，轻易相信男人的诺言，才导致她抑郁而死，所以我根本就不恨你。我这趟来洛阳，不过是为了巡视洛阳分舵的情况，顺道商谈与你们合作的细节，根本就不是针对你。”

她的话令赵元展产生动摇，她不恨他，真的吗？

殷无情顿了顿，又道：“哪知你一见着我，就因为我和我娘酷似的面貌而认出我来，以致作贼心虚，痛下杀手；我无意杀你，你却百般欲置我于死地，我向来恩怨分明，可不容许别人欺到我头上。”她懒懒地抬起眼睫，两道锐利的目光射上赵元展。“你有种暗算我，就要有种承受我的怒气，赵元展，你这个就叫做自作聪明、弄巧成拙。”

在殷无情锐利如刀的眼神注视下，赵元展浑身一颤，“你想要做什么？”

“我想要做什么？”殷无情支起下巴，眼睛一眯，充满危险的讯息，“我想要讨回公道，这算不算公平？”

“你……”赵元展畏缩地吞了口口水，“你敢？这里是赵家庄，可不是你们无极门。”

“是吗？”殷无情扬起眉，神情戏谑，“多谢你的提醒，不过，天底下还没有我殷无情不敢做的事。有什么后事，趁现在交代一下吧！”

“无情，不可以。”齐轩知道她绝非空口说白话，连忙劝阻，但殷无情充耳不闻。

“你以为你这么简单就可以杀得了我？”赵元展因

她口气中的轻蔑而怒了起来。

“只要三招。”殷无情简单地说。

“你……”

“只要三招，就足够要了你的命。”

“你……”赵元展气得脸色由红转紫，“三招就想取我的命？你未免也太狂妄了，有本事，你倒是使出来给我看看。”

“你想讨死，那有什么问题。”

银光一闪，也不见殷无情有什么动作，就见利剑直逼赵元展的门面，赵元展大骇，一矮身，避过那把长剑，就在同时，殷无情一脚踢出，正中他的胸口，赵元展痛呼出声，“砰”的一声摔落在地，还未来得及起身，那把银亮的长剑已经抵上他的喉咙。

“两招。”殷无情冷冷一笑。

赵元展脸色惨白，半句话也说不出，殷无情的招式他明明看得一清二楚，但那动作却迅捷如闪电，他怎么也闪避不开，只有任她宰割。

殷无情勾起唇角，讥嘲地说：“赵元展，你比我想象的还要不中用！你们这等世家子弟，成日只知浮夸度日、调戏良家妇女，家传武艺也不好好学习，赵家庄传到你手上，注定是要败尽家业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技不如人，就别像只疯狗乱吠。交代你的后事吧！”

“无情，不可以。”齐轩出声道。

“殷堂主，请手下留情，他毕竟是你的亲生爹爹。”

齐轩与叶昭凤几乎是同时叫了出声。

“我不过是个杂种，怎么配当赵庄主的女儿。”殷无情弯起唇角，皮笑肉不笑地说。

“你们到底有血缘关系。”叶昭凤急切地道。“元展是做了不少糊涂事，他对不起你们母女，我会叫他给你赔罪，你就饶了他吧！”

“饶？我饶了他，恐怕他日后却不肯饶过我。”

“不会的，只要你肯饶他，我们马上让你认祖归宗，你娘要进赵家也不成问题，我们马上开祠堂迎你娘的牌位进来。”到底是夫妻一场，赵夫人恳切地为丈夫求情着。

“我姓的是殷，可不姓赵。”殷无情冷冷地道，用力一挥，长剑划破赵元展的喉咙，赵元展立即哀嚎出声。

“殷堂主，手下留情。”叶昭凤急忙喊。

赵元展尝到死亡的恐惧，惊恐地道：“你不能杀我，我是你爹啊！”

“现在说是我爹，已经太迟了。”殷无情提起剑，打算一劳永逸地了结他的性命，可剑还没挥下，手臂就被一只大掌抓住。

“不行，无情。”齐轩喊道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他是你爹，你不能杀他。”

“我可没那么好的福气，有那样的爹爹。”她冷冷一哼。

“但他始终是你爹，这是永远无法磨灭的事实。”齐轩坚持地道。“你绝对不可以杀他。”

殷无情不敢相信地看着他，“他为了除掉我，不惜利用你，也置你于死地，你还要替他说话？”

“纵使他的行为不对，你还是不能杀他啊！无情。”齐轩苦口婆心地劝道：“他到底是你爹。”

“笑话！他可以杀我，我就不能杀他？”

齐轩犹豫了一下，才说：“没错，无情，你如果没办法消气，那就随你怎么处罚他，但你绝对不能杀了他。”

“不杀了他，我无法消气。”殷无情毫不留情地回答。“别阻止我，我非杀了他不可。”

她推开齐轩，挥动长剑。

齐轩也不知打哪来的力量，竟冲到赵元展面前，为他挡住攻势。

长剑挥到他面前，硬生生地停住，殷无情的眼神在那一瞬间为冰霜所覆，“你为何要阻止我杀他？”

“我不能让你杀他。”齐轩坚持地道：“弑父乃是大逆不道之事。”

殷无情“嗤”的一声笑了出来，“真不愧是圣手书生，开口闭口就是三纲五常。如果我坚持要杀他呢？”

“那你得先杀了我。”齐轩定定地道。他知道她心里的恨意，也知道赵元展死不足惜，可是，他不能让她杀他，赵元展到底是她的亲生父亲，弑父有违伦常，要是她这么做，恐怕会招致武林公愤。

“少拿你自己来胁迫我。”殷无情的眼神更显森冷，二话不说，一把推开齐轩，再次挥剑。

齐轩见情势危急，只好撂下重话，“无情，不行！要是你杀了他，我们之间就结束了。”

殷无情的动作在一瞬间停住，冰冷的眼神转向齐轩，“你也不愿意要一个背负着杀父罪名的妻子，以免玷污你圣手书生的名声，是不是？”

在旁人眼中看到的殷无情是冷，但齐轩看到的却是遭到背叛的痛。他刚刚的话只是一时情急，拿来阻止她的，并未当真，可是此刻他不能说出来，只要能够阻挡她弑父，他就必须坚持立场。

赵家庄毕竟是个大家族，赵夫人的娘家势力更不容小觑，只要殷无情杀了赵元展，就必须面对赵家的报复，而武林同道没有人会站在她那边，只会因为她弑父而群情激愤，所以，他不能让她做傻事。

“只要你杀了他，我们之间就必须结束。”

殷无情看着他，面无表情，他只能暗自祈祷着她能够罢手。

紧张的气氛在书房里蔓延着，只听到沉重的呼吸声在房内响着。

齐轩直视着殷无情，手心里全是冷汗，他不会武功，阻挡不了她，只能等她做出决定。等待中，他忽然瞥见赵元展的身子略微一动，而后发现他抽出了一把随身短刀，向殷无情偷袭。

“小心，无情。”他大喊，扑了过去，但已太迟。

殷无情胸口中刀，只来得及挥出一掌，赵元展被掌风一扫，“砰”的一声整个人撞上墙壁，一口鲜血由他口中吐了出来。

“无情，你别动，千万别动，让我看看。”齐轩惊恐地看见那把短刀就插在殷无情的胸口，鲜血狂喷而出，染红了她的衣衫。

殷无情低头看着汨汨涌出的鲜血，神色依旧，就好像受伤的人不是她。

她嘲讽地勾起嘴角，“男人都是一样的，这就是相信男人誓言的结果。”

齐轩还没来得及奔向殷无情，赵元展已经站了起来，狰狞地笑道：“殷无情，今天你的死期到了。”

“你敢？”齐轩怒吼。

“她留在这世上只会毁了我，我必须除了她。”他拔下墙上的长剑，欺向殷无情。

齐轩也急忙扑向殷无情，试图用自己的身体护住她。

长剑还没落下，取而代之的是赵元展的一声哀嚎。

只听到叶昭凤喊道：“元展，你没事吧！”

“啧啧！这里可真热闹。”一个清亮的声音响了起来，带着浓浓的笑意。

齐轩抬起头，只见一名青衣少年走了进来。

说他是少年有些不妥当，因为这人长得实在太美了，美得简直不可思议，那绝对是在一般男子脸上不会有的绝美脸孔；但若要说他是女子，可他脸上的英气又太逼人，完全没有一般女子的柔媚感觉。他看起来相当年轻，大约只有十六七岁，一脸笑意，仿似是无忧少年。

“你到底是谁？”叶昭凤大喊。

那青衣人不理会她，径自走向殷无情，居高临下地望着她，笑意不减，“还真是希罕哪！无情，我倒是第一次看见你这么狼狈，还好门主派我来洛阳一趟，不然无极门可要少一个堂主了。”

“少废话，无欢。”殷无情惨白着脸道，一口鲜血从口中吐了出来。

这陌生的青衣人正是无极门白虎堂堂主殷无欢。

“无情，让我看看你的伤。”

齐轩急着要检视她的伤势，殷无情却拾起掉落在地上的长剑，手腕一扬，银刃抵住了他的喉咙。

她冷冷地道：“我说过，只要你违背了你所说的誓言，我必定饶不了你。”

“你……你要杀我也不用急于一时，让我先看看你的伤势好吗？”齐轩强抑下焦灼地道。

“我的伤不干你的事！”殷无情森然地道，喉头突然一腥，又一口鲜血吐了出来，染红她的衣襟。

齐轩大急，想要奔向她，可身形才一动，抵在喉咙口的长剑便直逼向他，阻挡他的靠近。

“无情！现在不是闹别扭的时候，你伤得很严重。”

“我说过，不干你的事。”她的声音中没有丝毫情感。

“人家好心给你看伤，你又何必拒人于千里之外。”殷无欢瞪大了眼睛，一脸好奇。

“与你无关，无欢。”

“好嘛！”殷无欢耸了耸肩，笑意仍然不减，“那什么才与我有关？要我帮你杀了赵元展那个家伙吗？”

殷无情转向赵元展，只见他一脸苍白，浑身抖得像片风中的枯叶。殷无欢的名声他不是没有听过，这个看似天真无忧的少年，其实是无极门中最棘手的人物，白虎堂所掌管的就是暗杀工作，白虎令一出，还没有杀不了的人，只要有殷无欢在，他别说是杀了殷无情，就连保命都成问题。

“不用。”殷无情把赵元展的丑样看在眼里，面无表情的道：“他的命是我的，只有我能取他的狗命。”

“那你要我做什么？”

“我想离开这里。”殷无情简单地说。

“不行！”齐轩大喊：“无情，你受伤太重，不可以任意移动。”

殷无情瞥了他一眼，神情淡漠。“你还是担心你自己的事吧！你的命现在就握在我手上。”

“无情……”齐轩挫败地喊，“我知道你现在一定很恨我，可只要等你的伤势复元，只求你不要延误医治的时机。”以她现在的情形看来，若不及时止血，恐怕就会因失血过多而不治了。

殷无情冷冷一笑，“这种事还轮不到你来教我。”

齐轩的神情充满挫败，他重重地吐了口气，“如果杀了我你才肯止血的话，那你就动手吧！”他从怀中取出几只药瓶，搁到前方的地上，“这是止血药粉，对止血收敛伤口相当有效；这是消炎用的，这是……”他一一说明着药瓶中的药粉功能，一切交代清楚后，才抬头看向殷无情，“你可以动手了。”他闭上眼睛，一副视死如归的表情。

“你……”一口鲜血又涌了出来，顺着她的嘴角滑落，阻断她的话。

望着齐轩那张温和斯文的脸庞，她虽然面无表情，心中却百转千折，他对她说过的话、他扑身过来为她挡剑、他的一切一切……

爱情与背叛同时在她心中翻搅，长剑紧紧地握在她的手上，可一时之间，她竟弄不清心中是何滋味……

如果是平日，面对别人的欺骗，她会毫不犹豫地杀了那人，可是如今……

她轻轻蹙起眉。不该心软的，心软只会伤害自己，杀了他，就可以一了百了，然而……

齐轩闭着眼睛，等着她出手，但等了良久，他只觉剑风由他的脸旁划过；他的肩膀一痛，本能地张开眼，只见自己的肩膀被长剑划开了一道伤口，鲜血涌了出来，而殷无情手中那把长剑就定在他身后的地板上，剑柄还不住地晃动着。

“无情……”他轻唤。

“你赢了，我下不了手。”殷无情冷冷地道：“也罢！这一剑就算断尽我们之间的恩义，以后你别再出现在我面前。”

“无情。”齐轩抚着受伤的肩，急切地站了起来。

殷无情却转向闲立在一旁看好戏的殷无欢，淡淡地说道：“无欢，把我弄离这个地方。”

“你确定吗？”殷无欢眨眨眼，一派天真。

殷无情可没有兴致陪他耍嘴皮子。“现在就走。”

“好吧！”殷无欢再次耸了耸肩，弯腰抱起了她。

“不行，你不能带她走，她受伤太重了，得好好疗养。”齐轩着急地大喊。

可是，他的阻拦根本就没放在殷无欢眼里，他径自抱起殷无情，一个屈膝跃身，展开轻功，一瞬间消失无踪，任齐轩喊破喉咙，也得不到殷无情的任何回应。

迷 失

当年母亲的怨恨，她终于能够体会了。那种遭到心爱的人背叛的绝望，在心头积结成怨毒，爱有多深，怨就有多深，最后终至迷失了自己的心智，以发狂跳入悬崖作为了结。

多情是苦，她早该明白这一点，她也立誓绝对不要重蹈覆辙，她要为自己而活，即使不择手段，即使断尽思义，她也不要让自己徒留怨恨而终。

不过，她并没有做到，她终究还是走上了母亲的路，受困于情，无法自拔。

她轻轻地抚了抚胸膛上的伤口。半个月过去了，那伤势仍隐隐作痛，提醒着她的愚蠢。这是她无法断尽恩义的惩罚，天下的男人都是一样的，她却以为自己可以有例外，以为天底下终究是有真情真义，如今落得这样的下场是她罪有应得，怨不得谁。

那日殷无欢带着她，离开了洛阳回到无极门总部，她的伤势太重，加上失血过多，险些就命赴阴司，所幸阎罗王并不想收留她，终于让她留了下来。

她调养了大半个月，总算能够下床走动。虽然她

已能下床，但身体依然很虚弱，不顾其他人的挽留，她坚持要回朱雀堂位于江南的堂口坐镇。

天上的鸟，终究不适合在水里过活，而活在黑暗中的人，更别妄想获得光明，经过这一次，她是大彻大悟，这一生，她所遭受的困难不算少，既然以前都能走过，那么今后也一样，她仍是“玉狐”般无情，江湖人闻之丧胆的狠角色。

带伤赶路使她的速度慢了许多，而她也不在意。这日，她来到了长沙，沿着县道走着，一处叉路在她面前延展开来，她正要往右方那条道路迈去，却见一名大汉就坐在叉路口，闭目盘腿，状似休息。

殷无情在江湖上打滚也不是一天、两天的事了，这情况看在她眼里，令她暗生警惕。这汉子的打扮虽是庄稼人模样，但她看得出来，他的武功修为不弱，正所谓来者不善、善着不来，这人绝对是冲着她出现的。

她打足了精神，仍取道往右方的路走去，却听到那汉子低沉的声音不轻不重地道：“姑娘，你走错路了吧！”

殷无情停住脚步，望向他，“你是在和我说话？”

“这里只有我与姑娘两人，我不是和姑娘说话，是和谁说话？”那汉子仍是低眉敛目，静静地道。

“我怎么会走错路，往长沙城内不就是这条路吗？我总不会连自己要到哪里都不知道吧？”

“姑娘要往长沙城内去，还是走左边这条路比较好。”

殷无情此时更加确定这人绝对是冲着她来的，但她依然冷静，挑起眉轻轻一笑，神情柔媚，“这条路分明是往株州去的，你这不是乱报路吗？”

“欲速则不达，往左边走是绕了点路，但终究是会到的。”那汉子神态安详，说话始终不疾不徐。

“我若坚持往右边走呢？”殷无情试探地问。

那汉子摇了摇头，“姑娘还是往左走好些。”

“我偏不信邪，就要往右走。”殷无情娇笑着，挺起身，直闯右边道路。

就在她以为自己甩掉那汉子的同时，一道人影突然出现在她面前，挡住她的去路。

殷无情大骇，这人的轻功简直已到出神入化的境界，她的轻功在武林中也算一绝，他竟然能够后发先至，拦住她的去路！

“姑娘请改道吧！”那低沉的声音道。

“我偏要走这条路。”殷无情在空中旋了个身，顺势掠过那人右方，哪知那人如影随形地跟了上来，再次挡住她。

“姑娘请改道。”

殷无情连续抢了三次路，始终无法甩开那名汉子，倒是被他一路逼迫，竟自动退到左边的那条道路了。

她心中的惊骇自是不用说了，那人的武功分明就

在她之上，若他有意伤害她，她可能应付不到百招，就会命丧敌手。不过，那汉子似乎无意伤她，只是把她逼到左方道路，便停住所有的动作。

“姑娘既已走到左边来，这就走吧！”

“你是什么人？干吗拦住我的去路？”殷无情喝问。

那汉子仍是一脸平静，“在下的贱名不足挂齿，姑娘要走，在下不敢阻拦。”

殷无情心知肚明，若她坚持往右边的道路走，这名汉子仍是会继续阻拦她。

前方必定有陷阱等着她，她很清楚这一点，可是她也打不过那汉子，只有乖乖地往左边走去。

行了三四里，又到了一处三叉路口，一名瘦小的道士就在路口中站着。

这日，殷无情认出了那人是谁，“武当掌门太清真人。”

那老道长嘻嘻一笑，“殷施主别来无恙？”

“您该不是也来告诉我，我该走哪条路吧？”

“贫道不敢。不过，殷施主还是往中间这条路走好些。”

殷无情眯起了眼睛，“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是谁想见我吗？为何摆出这么大的阵仗来？”

“施主只要继续走下去，自然就会明白，请恕贫道无法多说。”

殷无情又惊又疑，可是这番异常的举动已经勾起

了她的好奇心，于是她不再争执，主动取道往中间走了下去。一路上，只要有叉口，便会有一名武林人士在那儿候着，有些她认得，有些她不认得，惟一可以确定的是，那些人绝非泛泛之辈。

她满腹疑问地来到一条江边，只见一艘小舟缓缓驶向岸边，停了下来，船夫朝她道：“阿弥陀佛，女施主请上船。”对方竟是少林寺高僧。

连少林寺的高僧也出马，更是让殷无情大感惊异，她二话不说地上了船，任由船只载着她到江的另一头。

“施主请下船吧！想见你的人，就在前方的破庙等着你。”那少林高僧道。

殷无情跳下船，回头正想要问，那高僧已经撑起船，往回头路而去。

殷无情也只好向前走，走没几步路，一间破庙就出现在她面前。此时，她心中的惊疑是有增无减，到底是谁为了见她一面，竟花费心思故布疑阵？能够请得动这些武林高手的人，绝非普通之人，难道是她得罪了谁吗？

心中虽然生疑，但她还是继续走向破庙，还没推开门，门就先“呀”的一声打了开来，一个熟悉的声音轻轻地道：“无情，我终于等到你了。”

殷无情一怔，惊诧地喊道：“是你。”

那人正是齐轩。



一别就是经月，齐轩几近贪婪地看着殷无情，梭巡着她的一切。

她看起来瘦了不少，脸色仍是有些苍白，看来那次受的伤还没完全痊愈，重伤过后，竟让她更显一种病态的柔美。

“你总是不懂得照顾自己，你的伤还没好，不应该这样勉强自己的。”齐轩心疼地道。

那样温柔而诚恳的声音，令殷无情内心一软，但她的神情仍是冷冷的，看不出什么情绪。

“原来找我的人是你，还真是个大阵仗。”

齐轩脸一红，有些尴尬，“我找了 you 一个月了，可是始终没有你的下落，我知道你并不想见到我。以你的本事，若你不想见我，我根本拿你没办法！所以只好出此下策，请人逼你过来。无情，你听我说，我知道那日我伤透了你的心，你要打我骂我都没关系，可是你一定要给我机会解释。”

“那天你已经把你要说的话都说的很清楚了。”

“不，不是那样的，你听我说……”他急切地想解释。

“没什么好说的了。”殷无情无意多说，转过身去，却听见齐轩严肃的声音。

“你不想听，是因为怕我，是不是？”

殷无情愿住脚步，转回头扬起眉，“怕你？”

“没错，你怕我！因为你被我伤了心，所以，你决定不再相信任何男人，可是你对我仍余情难忘，所以，你不敢听我说，怕自己动摇心念。”

在那一瞬间，殷无情有种心事被戳破的感觉，但她立即武装起自己，眼睛一眯，“真是笑话了，我殷无情怕什么人来着？你少自作多情。”

“但是你怕我。”齐轩笃定地说。“你怕我影响你，也怕我让你软弱，更怕我让你无法把持自己，把不再爱人的信念忘个一干二净，再次受到伤害。”

殷无情转回身，冷冷地看着他，“你好大的口气，真以为你对我有这么大的影响力？”

“我只是点出事实。你‘玉狐’殷无情在江湖上行事恩怨分明，虽然恣意风情，却对男人不假辞色，就连命在旦夕，都不愿让我为你疗伤。这样的性格根本容不下任何男人对你稍有轻薄，只有我，不仅碰了你的肌肤，还吻了你，以你的个性，若是别的男人，你早就痛下杀手了，惟独只放了我，这不是对我有情是什么？”

“你少自以为是。”殷无情斥喝，脸上薄现的红晕却泄漏了她的心意。

“你瞒得了别人，却瞒不了自己。那日我在地道中起誓，绝非空口说白话，你我都记忆深刻，你敢说你已不爱我了吗？”他一步一步地逼向殷无情，神情凛

然。

殷无情就像待捕的猎物，一步一步被逼到墙角，她内心已慌，表面上却又故作镇定，“我不爱你，我从来就不曾爱过你，那日的话只是濒临死亡的胡言乱语。”

“胡说！”齐轩再次逼向她，扣住了她的双肩。“不爱我，又何须因为我的话而心碎？若你真不爱我，那日在赵家庄，我所说的话根本就不会对你有所影响；以你的武功，若在平时，赵元展根本就暗算不了你，若非你因我的话而受到打击，心神恍惚，你是不可能遭到赵元展的暗算的。”

“我……”殷无情张口欲辩，却怎么也说不出话来。

“那日不让你杀赵元展，绝非顾及我的名誉。我向来淡泊名利，从没有把世俗虚名放在心上过。不让你杀他，只是怕你背上弑父的恶名！无情，赵家庄虽然已慢慢没落，但毕竟还是洛阳有头有脸的世族，你要是真的杀了赵元展，绝对会有人来找你报仇的；而且弑父有违伦常，武林中人绝对不会站在你这边，即使你是无极门的人，也保不住你的性命，我没办法眼睁睁地看着你因报仇而令自己危险。”

他顿了顿，又道：“我们已经约好了，要厮守在一起，要生几个小萝卜头，我要宠爱我们的女儿，让她拥有你所没有的快乐童年；所以无情，我绝对不能坐

视你毁了自己，我要跟你长长久久的，一直到我们都老了、走不动了！难道你真忍心丢下我一个人，让我孤老以终吗？”

殷无情怔怔地看着他，被他话中的深情所震撼了。

“我知道你当时必定是伤透了心，可是也惟有那样才能阻止你，如果时间能够重来，我还是会选择同样的方式。无情，我只能说抱歉，请你原谅我。”

殷无情的一张脸仍是毫无表情，心中却百味杂陈，为齐轩的话而起伏不定。

齐轩的一颗心几乎快跳到喉咙口了，他该说的都说了，一切只能靠她自己想通。他突然想起自己曾经对齐砚所说过的话：狐狸极重恩义，只要取得了它的信任，它必定会付出所有的忠诚，可是，如果对方伤了它的心，它也会决然离去，毫不恋栈……

他的话，能够让面前这只受了创伤的“玉狐”回心转意，重新对他产生信任吗？

他在心里无声地祈祷，就盼殷无情能够被自己的话说服，然而，她却冷着一张脸，将脸别过一边。

齐轩的一颗心直直沉到谷底，看见殷无情挣脱了他的手，朝后退了一步。

“好吧！我相信你所说的话是事实。”她静静地说，依然面无表情。“我不再怪你了，毕竟你也是为我着想。你说我仍爱着你，这一点我也无法否认，不过，我们终究不适合在一起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齐轩急切地问。

“我们是不同世界的人，你是圣手书生，悬壶济世、妙手救人，而我行事却只凭心意，我行我素，我们之间的差异这么大，如何能够在一起。”

“那是可以克服的。”

“要怎么克服？”殷无情问：“要你向我看齐，也学我杀人不眨眼；还是我向你学习，悬壶济世？哼！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，就像在水里的鱼不可能到陆地上生活一般，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生存方式，那是勉强不来的。我很感激你为我所做的一切，不过现在一切都结束了。”

“你还在怨我？”齐轩颤着声问。

“我不怨你。”殷无情摇了摇头。“这次的事只是让我认清我们之间的差异罢了。这样也好，省得我们因虚幻不实际的美梦，而忽略了现实的残酷。”

齐轩瞪着她瞧，眼神中的创痛几乎让她不敢面对他的目光。

“我必须感谢你为我付出的一切，不过，一切就到此为止，你会找到比我还要好上一百倍，足以配得上你的姑娘，到时候！她会为你生下一大堆小萝卜头，让你宠……”

齐轩仍是瞪着她瞧，她再也说不下去，径自慢慢地转回身，举步便走。

迈出了几步，齐轩的声音追了上来，“你走吧！你

尽管走好了。”他的声音冷淡，像结了千年的寒霜，“不过你别以为你逃得过我，无论你走到哪里，我都会找到你的。”

他话语中的认真，让殷无情停下了脚步，“你这又是何苦？”

“我不会让你用这莫名其妙的借口毁了我们的未来，虽然我没有武功，不过，我多的是朋友可以帮助我，就像今天一样，无论你到哪里，都会被人逼着到我的身边来，我会一直纠缠着你，直到你受不了而杀了我，或者答应与我厮守，除非你嫁给别人，否则，这一生你休想逃离我的身边，即使得花上一辈子的时间，我都要你了解，我是很认真的。”

齐轩话语中的坚决，让殷无情不由得怔住了，“你……”

“你可以选择离开，接下来就是我们比赛耐性的时候，你会了解我的耐性是如何的过人，这场比赛只有我死，或是你妥协，才会终止。你走吧！”

“你……”殷无情哑然失声了良久，才找回自己的声音，“我到底有什么好，值得你这样为我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。”齐轩坦白地说。“这世上没道理的事那么多，也不差这一桩吧！”

“你……”殷无情只觉得眼前雾气浓重，什么都看不清，“我不适合你啊！”

“没有谁比你更适合我。”他捧起她的脸，以拇指

拭去她滑下的泪珠，“只要你肯卸下心防，就会了解我们再适合不过。”

“我还是会继续杀人的。”她说。

“那我就管救人。”他说。

“我看谁不顺眼，就会下毒伤他。”她又说。

“到时候我就负责帮他解毒。”他也说。

“可是，我还是不打算放过赵元展。”她说。

这回他顿了一下，望着那双注视着他的迷离秋瞳，他苦笑了下，“如果我没办法阻止你，那我们只好一同下地狱了。”

殷无情的眼睛再度湿了，她望着齐轩，心里很明白，自己终究是输了。

有人愿意陪她同生共死，她还有什么话好说？这情关，她总归是看不破，也只好罢了。

“揽下我这个妖女，注定你要一辈子苦恼了。”她道，伸出手，搂住齐轩。

这动作的含义再明显不过了，齐轩心中大喜，立即用力地回抱住她。

交叠的身体烫出了炙热的爱意，被夕照拉长的影子分不清到底谁是谁。

破庙旁，一颗小小的头颅探了出来。齐砚拍了拍胸口，嘴里喃喃地念着：“真是吓死我了，差点以为现成的主子娘要丢了呢！爷也真是的，连女人都不会哄，真是差劲透顶了。”

不过，现在一切太平，他这个小跟班也可以放心来了，反正只要爷娶的不是赵谅贞那个凶女人，其他人他都举双手赞成。

他的眼珠子转了转，嗯！下山第一件事，便是赶快找个算命师算出黄道吉日。对了，还得印帖子呢！爷在江湖中的朋友那么多，礼数可不能少了，喜帖一印出来，他第一个要送的人就是赵谅贞，非把她气死不可！

他喜滋滋地打着如意算盘，心动还马上行动，他跑进破庙里，找出笔墨纸砚，把计划一条一条地写了下来。爷才教他识字不久，很多字他还不会写，只好用画图代替，一张纸写得犹如鬼画符，自己倒是得意洋洋，为自己的计划得意不已。

他又抽出一张白纸继续埋头奋斗，反正前面的那两个人，恐怕还有说不完的情话呢！他这个闲杂人等，还是闪远一点好了……

—全书完—